

北京人大

2021 9

总第261期

国内统一刊号：CN11-4553/D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刊物

THE PEOPLE'S CONGRESS OF BEIJING



XX选区选民登记处



做好换届选举工作
为首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听，代表“家”“站”里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

扫码关注



北京人大官方微信



9月13日至14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郝明金率执法检查组在京开展公证法执法检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副主任杜飞进参加。摄影/孙峰



9月2日，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学勇带队来京调研。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副主任杜飞进，秘书长刘云广参加调研。摄影/王亚楠

做好换届选举工作 为首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区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正在全市全面展开。这次换届选举，是在“两个大局”交织、“两个百年”交汇的历史节点上进行的，是全市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全市上下一定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关于换届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拿出最坚决的态度、最有力的行动、最严谨的作风，切实把这项工作抓紧抓好。

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选民直接参与，是全过程人民民主最生动、最直接的体现。本次换届，将直接选举产生近4900名区人大代表和一万余名乡镇人大代表，并召开新一届区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新一届区和乡镇国家机关领导人员。做好换届选举工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首都的重要实践，对于加强基层国家政权建设，巩固我们党长期执政基础；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推进首都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基层治理效能；凝聚全市人民的智慧和力量，推动“十四五”时期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当前，全市上下正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疏解非首都功能、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全力冲刺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筹办。落实好这些历史性任务，关键靠班子、靠干部、靠群众。这次换届产生的新一届人大代表和领导班子，任期与“十四五”高度契合，是落实“十四五”规划部署的直接组织者、推动者。我们一定要把庆祝建党百年激发出的巨大力量凝聚起来，选出一支德才兼备、结构合理的人大代表队伍，配出结构优功能强的好班子，进一步激发人民群众的主人翁意识，为推动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做好换届选举工作，是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加强基层政权建设的重要途径。区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是基层国家权力机关，是地方国家政权的基础。在这次换届选举的基础上，将逐级选举产生市人大代表和全国人大代表，并产生同级国家权力机关和“一府一委两院”，实现各级国家机关的有效运转和领导人员的有序更替。我们一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以首善标准高质量做好换届选举各项工作，通过换届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加强基层国家政权建设，充分彰显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越性。

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政治性强，涉及面广，社会各界高度关注。要把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为换届选举工作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坚持全程从严监督，坚持对违纪违法行为“零容忍”，确保换届选举工作风清气正。当前境外疫情仍在蔓延，国内疫情防控压力仍然较大，必须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在各个环节严格落实常态化防控措施，切实防范各类风险挑战。

以铁的纪律护航换届风气，以好的风气选出好的代表，不仅是营造干事创业积极局面、凝聚改革发展万众合力的必然要求，也是巩固扩大良好政治生态的题中应有之义。让我们同心协力、扎实工作，确保换届选举工作取得圆满成功，为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北京篇章作出积极贡献！（据《北京日报》）



2021年第09期
总第261期

主管主办单位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
编辑出版 《北京人大》编辑部
国内刊号 CN11-4553/D
出刊日期 本期15日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刘云广			
副 主 任	崔新建			
委 员	马曙光	王荣梅	车克欣	田洪俊
(按姓名笔画排列)	丛骆骆	吕桂富	朱光彤	朱柏成
	刘玉芳	刘长利	刘 军	刘 兵
	孙 杰	杜灵欣	李文起	李玉君
	吴松元	沈 洁	张巨明	张伯旭
	张维刚	张 越	陈 永	陈宏志
	邵 恒	金树东	郝志兰	黄 强
	彭丽霞			

主 编 田洪俊

编辑部

主 任	穆晓玲
副 主 任	费江鹏
编 辑	薛睿杰 何纯谱 宁晓雯 张雪松 史 健
责 任 编 辑	薛睿杰
责 任 校 对	何纯谱
美 编	王文静
采 编 室	(010)55588160/88161/88165
发 行 室	(010)55588167/88168
通 联	(010)55588160
传 真	(010)55588168
电 子 邮 箱	bjrdzazhi@bjrd.gov.cn
通 讯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33号院
邮 政 编 码	101169
印 刷	廊坊市佳艺印务有限公司
发 行	北京中邮弘发(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定 价	6.00元

卷首语

- 01 做好换届选举工作 为首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高层声音

- 04 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工作动态

- 10 市人大常委会近期重要工作一览

特别报道

- 12 一图读懂 区和乡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如何开展?
13 一图读懂 人大换届选举的基本要求和原则是什么?
14 一图读懂 如何参加区和乡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
15 一图读懂 破坏选举? 后果很严重!
15 一图读懂 北京市新一届区、乡镇人大代表名额情况
16 多点位 少聚集 接地气 聚人气
——区、乡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宣传周活动掠影
20 听,代表“家”“站”里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
24 推动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 优化司法资源配置
27 依法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推动形成“北京经验”

特别关注

- 30 聚焦人民群众关切期盼 增强人大财经工作实效
33 牢记使命不负重托 做好新时代人大监察和司法工作
36 聚焦城市规划建设和生态环境 依法有序开展立法监督
39 聚焦教科文卫重点工作 交出让人民满意的答卷
42 夯实法治基础 增强监督刚性 助力首都乡村振兴

立法经纬

- 45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 立好接诉即办“为民服务法”
49 深入挖掘接诉即办制度优势 推动制定首都特色原创法
52 落实禁毒条例 打赢禁毒人民战争



8月26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副主任庞丽娟到基层立法联系点——海淀区上地街道代表之家主持召开立法征求意见座谈会，就《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二审议稿)》修改工作，听取各级人大代表、社区工作者和居民代表立法建议。摄影/赵晓琦

研究与探索

54 推动首都无障碍环境建设从“有”到“优”

基层人大

57 问题清单 让执法检查更具刚性
59 “调”出真情 “研”出实效

履职新时代

61 把“工匠精神”融入代表履职

63 欢迎订阅2022年度《北京人大》



北京人大官方微信公众号正式开通！
扫描二维码即可关注

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习近平

一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所以必须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2012年11月17日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二

党是我们各项事业的领导核心，古人讲的“六合同风，九州共贯”，在当代中国，没有党的领导，这个是做不到的。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这是党的领导决策核心。党中央作出的决策部署，党的组织、宣传、统战、政法等部门要贯彻落实，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的党组织要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等的党组织也要贯彻落实，党组织要发挥作用。各方面党组织应该对党委负责、向党委报告工作。有的同志习惯于把分管工作当成自己的禁脔，觉得既然分管就没有必要报告了，也不希望其他人来过问，有的甚至不愿意党委过问，不然就是党政不分了。这种想法是不正确的。党委是起领导核心作用的，各方面都应该自觉向党委报告重大工作和重大情况，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尽心尽力做好自身职责范围内的工作。报告一下有好处，集思广益，群策群力，事情能办得更好。各地区各部门党委（党组）要加强向党中央报告工作，这也是一个规矩。（2014年1月14日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讲话）

三

中国最大的国情就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什么是中国特色？这就是中国特色。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制度是我们自己的，不是从哪里克隆来的，也不是亦步亦趋效仿别人的。无论我们吸收了有什么有益的东西，最后都要本土化。十月革命的风吹进来了，但我们党最终也没有成为一个苏联式的党。冷战结束后，苏联解体、东欧剧变，我们仍然走自己路，所以我们才有今天。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中国走这条路，建党90多年，新中国成立60多年，改革开放30多年，从一个胜利走向另一个胜利，从一个成功走向另一个成功，还有什么可以动摇我们的信念呢？（2014年5月9日在参加河南省兰考县委常委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时的讲话）

四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新中国的繁荣富强。坚持中国共产党这一坚强领导核心，是中华民族的命运所系。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就是支持和保证人民实现当家作主。我们必须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国家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要支持和保证国家政权机关依照宪法法

律积极主动、独立负责、协调一致开展工作。要不断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善于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善于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善于通过国家政权机关实施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善于运用民主集中制原则维护党和国家权威、维护全党全国团结统一。（2014年9月5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五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最根本的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依法治国是我们党提出来的，把依法治国上升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也是我们党提出来的，而且党一直带领人民在实践中推进依法治国。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要有利于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有利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完成党的执政使命，决不是要削弱党的领导。（2014年10月23日在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六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处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地位。在当今中国，没有大于中国共产党的政治力量或其他什么力量。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中国共产党是执政党，党的领导是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是我国政治稳定、经济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的根本点，绝对不能有丝毫动摇。（2015年2月2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

七

我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优越性的一个突出特点是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形象地说是“众星捧月”，这个“月”就是中国共产党。在国家治理体系的大棋局中，党中央是坐镇中军帐的“帅”，车马炮各展其长，一盘棋大局分明。如果中国出现了各自为政、一盘散沙的局面，不仅我们确定的目标不能实现，而且必定会产生灾难性后果。（2015年2月2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

八

党性原则是党的新闻舆论工作的根本原则。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媒体是坚持党的领导的重要方面。党性原则不仅要讲，而且要理直气壮讲，不能躲躲闪闪、扭扭捏捏。2006年，我在浙江工作时，对浙江省做好新闻舆论工作提出了12个字的要求，即“为党为民、激浊扬清、贵耳重目”，其中就把为党为民放在第一位来强调。

坚持党性原则，最根本的是坚持党对新闻舆论工作的领导。党和政府主办的媒体是党和政府的宣传阵地，必须姓党，必须抓在党的手里，必须成为党和人民的喉舌，“党报党刊一定要无条件地宣传党的主张”。无论时代如何发展、媒体格局如何变化，党管媒体的原则和制度不能变。（2016年2月19日在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九

坚持党对国家安全工作的领导，是做好国家安全工作的根本原则。各地区要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的国家安全工作责任制，强化维护国家安全责任，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要关心和爱护国家安全干部队伍，为他们提供便利条件和政策保障。（2017年2月17日在国家安全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十

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是中国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是党和国家的重要政治优势，是人民军队的建军之本、强军之魂。无论时代如何发展、形势如何变化，我们这支军队永远是党的军队、人民的军队。全军要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坚决贯彻党对军队绝对领导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坚决听从党中央和中央军委指挥。在这个重大原则问题上，头脑要特别清醒，态度要特别鲜明，行动要特别坚决，不能有任何动摇、任何迟疑、任何含糊。（2017年8月1日在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十一

全面从严治党，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我们的全部事业都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都根植于这个最本质特征和最大优势。在这个问题上犯错误往往是灾难性的、颠覆性的。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采取一系列重大措施，纠正了一个时期以来的模糊和错误认识，扭转了一些地方和部门存在的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现象，使党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2018年1月11日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讲话）

十二

宪法是我们党长期执政的根本法律依据。我国宪法确认了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地位，确认了党在国家政权结构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核心地位，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2018年1月19日在党的十九届二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十三

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共同意志和根本利益的体现，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根本保证。我们党在一个有着13亿多人口的大国长期执政，要保证国家统一、法制统一、政令统一、市场统一，要实现经济发展、政治清明、文化昌盛、社会公正、生态良好，要顺利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各项事业，必须完善坚持党的领导的体制机制，更好发挥党的领导这一最大优势，担负好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的重大职责。（2018年2月26日在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上所作的《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决定稿和方案稿的说明》）

十四

在我国政治生活中，党是居于领导地位的，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支持人大、政府、政协和监察机

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履行职能、开展工作、发挥作用，这两个方面是统一的。决定稿紧紧把握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构建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反映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体系这一主线，着力从制度安排上发挥党的领导这个最大的体制优势，统筹考虑党和国家各类机构设置，协调好并发挥出各类机构职能作用，完善科学领导和决策、有效管理和执行的体制机制，确保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2018年2月26日在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上所作的《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决定稿和方案稿的说明》）

十五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的必然要求。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党的领导是我们的最大制度优势。加强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这一要求不是空洞的、抽象的，要在各方面各环节落实和体现。要通过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努力从机构职能上解决党对一切工作领导的体制机制问题，解决党长期执政条件下我国国家治理体系中党政军群的机构职能关系问题，为有效发挥中国共产党领导这一最大制度优势提供完善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坚实的组织基础和有效的工作体系，确保党对国家和社会实施领导的制度得到加强和完善，更好担负起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的重大职责。（2018年2月28日在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十六

“治国犹如栽树，本根不摇则枝叶茂荣。”我们治国理政的本根，就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在这一点上，必须理直气壮、旗帜鲜明。党的领导必须是全面的、系统的、整体的，必须体现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国防军队、祖国统一、外交工作、党的建设等各方面。哪个领域、哪个方面、哪个环节缺失了弱化了，都会削弱党的力量，损害党和国家事业。（2018年2月28日在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十七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对坚持党的领导不仅在理论上有了新认识，而且在实践中有了新探索，完善了党对一切工作领导的体制机制。我们要把坚持党的领导贯彻和体现到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个领域各个方面，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2018年4月23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十八

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既是加强党的领导的应有之义，也是法治建设的重要任务。为什么我国能保持长期稳定，没有乱？根本的一条就是我们始终坚持共产党领导。党的领导是党和国家事业不断发展的“定海神针”。这次修改宪法，在宪法序言确定党的领导地位的基础上，我们又在总纲中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强化了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地位。宪法修改后各方面影响很好。我们要继续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不断完善党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把党的领导贯彻到

全面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2018年8月24日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十九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得到有效落实，维护党的集中统一领导的机构职能体系更加健全。这次机构改革的标志性成果，就是从机构职能上把加强党的领导落实到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各个环节。我们加强党对深化改革、依法治国、经济、国家安全、网络信息、外交、机构编制、军民融合、审计、教育、农业农村等重大工作的领导，充实党的组织、宣传、统战、政法、机关党建、教育培训等部门职责配置，强化归口协调本系统本领域重大工作职能。党委统一领导群团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我们组建国家监察委员会，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的统一领导，构建党统一指挥、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通过改革，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得到提高，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地位得到巩固。（2019年7月5日在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总结会议上的讲话）

二十

加强党对人民政协工作的领导。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包括各民主党派、各团体、各民族、各阶层、各界人士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共同选择，是成立政协时的初心所在，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进步的根本保证。要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到政协全部工作之中，切实落实党中央对人民政协工作的各项要求。（2019年9月20日在中央政协工作会议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二十一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一个严密完整的科学制度体系，起四梁八柱作用的是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其中具有统领地位的是党的领导制度。党的领导制度是我国的根本领导制度。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鲜明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这次全会强调，“必须坚持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健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国家治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这是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最可宝贵的经验。我们推进各方面制度建设、推动各项事业发展、加强和改进各方面工作，都必须坚持党的领导，自觉贯彻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根本要求。（2019年10月31日在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二十二

抗疫斗争伟大实践再次证明，中国共产党所具有的无比坚强的领导力，是风雨来袭时中国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中国共产党来自人民、植根人民，始终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得到了最广大人民衷心拥护和坚定支持，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力和执政力的广大而深厚的基础。这次抗疫斗争伊始，党中央就号召全党，让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的担当和风骨！在抗疫斗争中，广大共产党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25000多名优秀分子在火线上宣誓入党。正是因为有中国共产党领导、有全国各族人民对中国共产党的拥护和支持，中国才能创造出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我们才能成功战洪水、防非典、抗地震、化危机、应变局，才能打赢这次抗疫

斗争。历史和现实都告诉我们，只要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不断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永远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我们就一定能够形成强大合力，从容应对各种复杂局面和风险挑战。（2020年9月8日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二十三

2015年，我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听取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专题研讨班开班式等场合都明确指出，“党大还是法大”是一个政治陷阱，是一个伪命题；对这个问题，我们不能含糊其辞、语焉不详，要明确予以回答。党的领导和依法治国不是对立的，而是统一的。我国法律充分体现了党和人民意志，我们党依法办事，这个关系是相互统一的关系。全党同志必须牢记，党的领导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是我国法治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法治最大的区别。离开了党的领导，全面依法治国就难以有效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就建不起来。（2020年11月16日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二十四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要求，也是十分重要的政治要求。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样样是政治，样样离不开政治。党领导人民治国理政，最重要的就是处理好各种复杂的政治关系，始终保持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

越是形势复杂、任务艰巨，越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越要把党中央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要求落实到工作中去。只有站在政治高度看，对党中央的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才能领会更透彻，工作起来才能更有预见性和主动性。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对“国之大者”了然于胸，把贯彻党中央精神体现到谋划重大战略、制定重大政策、部署重大任务、推进重大工作的实践中去，经常对表对标，及时校准偏差。（2021年1月28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二十五

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中华民族近代以来180多年的历史、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100年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70多年的历史都充分证明，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和人民选择了中国共产党。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命运所系。

新的征程上，我们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断完善党的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不断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2021年7月1日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2年11月至2021年7月期间讲话中有关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内容的节录。据《求是》2021年第18期）

市人大常委会近期重要工作一览

● **9月13日至14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郝明金率执法检查组在京开展公证法执法检查,对北京市贯彻实施公证法的工作成效给予充分肯定。他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实施好公证法,发展公证服务业,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副主任杜飞进参加检查组座谈会。

● **9月8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就噪声污染防治法修改工作来京调研,听取了本市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汇报,部分工业、施工、交通单位以及物业公司、居委会负责人的立法建议,并就噪声污染的定义对具体工作的影响,噪声污染防治目标设定等进行了座谈交流。在顺义区和海淀区实地调研了飞机噪声污染防治、广场舞等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情况,了解基层噪声防治工作经验做法。

● **9月2日**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学勇带队来京调研。他指出,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立足“四个中心”的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问题导向,紧紧围绕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等领域的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以夯实法治保障为目标不断探索创新,许多好的经验做法值得学习借鉴。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副主任杜飞进,秘书长刘云广参加调研。

● **8月30日**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市人大代表就《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二审议稿)》修改工作赴市政务服务局调研。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参加。李伟说,接诉即办立法是为人民服务法,要旗帜鲜明地坚持为民服务的核心价值理念,草案的修改完善应当

充分体现而不能偏离这一价值。针对前一阶段征求意见情况,要及时调整优化考评办法,还要让基层工作者及时准确了解。考评制度优化调整的要点应当体现在法规条文中。

● **8月26日**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到基层立法联系点——海淀区上地街道代表之家主持召开立法征求意见座谈会,就《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二审议稿)》修改工作,听取各级人大代表、社区工作者和居民代表立法建议。

李伟在座谈中说,接诉即办改革是“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具体体现,一个个居民“急难愁盼”问题的解决,一次次“啃硬骨头”的攻坚克难,都是“以人民为中心”的生动实践。接诉即办立法就是要固化改革实践经验、规范为民服务的长效机制。要站稳人民立场,凝聚各方共识,广泛倾听意见建议,把这部“为民服务法”修改完善好,使法规充分体现党的政策主张、反映人民意志。要发挥立法对改革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对精准派单、协调办理、主动治理、回访考评以及诉求人的权利义务等核心条款不断完善细化,回应人民群众对改革的新要求、新期待,用高质量立法推动实现良法善治,更好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要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直通车”作用,用好代表“家”“站”,让开门立法、民主立法贯穿立法全过程。

● **8月24日**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就《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二审议稿)》修改工作,与所联系的7名市人大代表进行了座谈交流。李伟认真听取了代表们对条例内容和接诉即办工作的意见建议。李伟说,这项立法通过市人大代表广泛持续汇集群众意见建议,不断修改完善。下一步要继续把握好“为民服

务法”的定位，以此为出发点推动理顺工作机制。

● 9月13日 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孙梅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颖津到海淀区调研《北京市宗教事务条例》贯彻实施情况。

● 9月9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闫傲霜到海淀区就《北京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立项论证工作开展调研。

● 9月9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颖津到延庆区就国际语言环境建设情况、《北京市宗教事务条例》和《北京市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实施情况开展综合调研。

● 9月8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出席《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座谈会，听取部分市人大代表、专家学者建议。

● 9月7日至9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侯君舒参加京津冀晋四省市人大常委会大清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和水资源保护利用联合专题调研。

● 9月3日和9月6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颖津先后出席2021中国总部经济国际高峰论坛、中国国际经济合作“走出去”高峰论坛并致辞。

● 9月3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侯君舒带领执法检查组到门头沟区实地检查《北京市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实施情况。

● 9月2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张清主持市人大法制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 8月31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闫傲霜

出席《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立法情况专题调研座谈会。

● 8月30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闫傲霜带领执法检查组到密云区实地检查《北京市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实施情况。

● 8月27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出席《北京市献血条例》征求意见座谈会，听取部分市人大代表、专家学者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意见建议。

● 8月26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带队到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调研，听取《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立法建议。

● 8月26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在门头沟区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就《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二次审议稿)》听取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接诉即办承办单位及部分市民群众的意见建议。

● 8月26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侯君舒在昌平区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就《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二次审议稿)》听取各级人大代表、相关工作人员和居民代表的意见建议。

● 8月25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清就市政府2021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落实情况及相关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在西城区检查调研。

● 8月19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闫傲霜任出席《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立法座谈会，听取部分市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

● 8月16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清在朝阳区召开座谈会并听取有关方面对《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北京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的立法建议。✍

北京市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

区和乡镇人大代表 换届选举 如何开展？



今年7月，北京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区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有关事项的决定，北京市区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于今年下半年进行换届选举，此次换届选举涉及全市16个区、近180个乡镇，将选举产生近4900名区人大代表和一万余名乡镇人大代表，并召开新一届区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新一届区和乡镇国家机关领导人员。

即日起，北京日报客户端将推出系列一图读懂，介绍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的有关知识。

区和乡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由谁主持？

根据选举法和本市实施细则的规定，区和乡镇设立选举委员会，在区人大常委会的领导下，分别主持本级人大代表的选举。选举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由区人大常委会任命

选举法还规定

选举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为代表候选人的，应当辞去选举委员会的职务

选举委员会的职责

- 划分选举本级人大代表的选区，分配各选区应选代表的名额
- 进行选民登记，审查选民资格，公布选民名单，发放选民证
- 受理对于选民名单不同意见的申诉，并作出决定
- 确定投票选举日期
- 了解核实并组织介绍代表候选人的情况，汇总公布代表候选人名单
- 根据较多数选民的意见，确定和公布正式代表候选人的名单
- 主持投票选举
- 确定选举结果是否有效，公布当选代表名单，发给代表当选通知等
- 选举委员会应当及时公布选举信息

全市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整体安排

全市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于2021年7月下旬开始至2021年12月底前完成，整体安排是：

1 准备工作

7月下旬，市人大常委会对换届选举的有关事项作出决定，设立市选举工作办公室。8月初，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共同召开换届选举工作部署会。8月上旬，各区人大常委会作出换届选举的决定，各区、乡镇设立选举委员会，制定工作方案和实施计划，做好调查摸底、选区划分、代表名额分配和宣传发动等工作

2 选民集中登记

8月中旬至9月下旬，各选区基本完成选民登记和选民名单核对工作。各区、乡镇选举委员会公布投票选举日期，于9月下旬公布选民名单

3 推荐、确定代表候选人

选民名单公布后，进行代表候选人提名推荐工作，10月中旬公布初步代表候选人名单和基本情况，经各选民小组讨论协商，于10月下旬确定并公布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和基本情况

4 投票选举

全市各选区统一安排在同一天，依法组织选民投票选举区、乡镇两级人大代表

5 召开新一届区、乡镇人大一次会议

新一届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11月底前召开，选举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和政府领导人员；新一届区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12月底前召开，选举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政府领导人员、监察委员会主任、法院院长和检察院检察长

文字/王子豪
制图/关印

北京日报客户端



长按图片识别二维码

北京市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

人大换届选举的 基本要求和原则是什么？

做好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1 坚持党对选举工作的全面领导

党的领导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要求和最大优势，必须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保证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保证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人大代表选举是国家重要政治活动，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党对选举工作的全面领导，这是第一位的原则、最根本的原则。各级党组织在人大代表选举工作中，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换届选举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为换届选举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2 坚持充分发扬民主

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必须坚持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保证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人大代表选举直接面对人民群众，是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要激发广大人民群众的政治参与热情，最广泛动员选民积极参加换届选举，依法行使民主权利

3 坚持严格依法办事

宪法、选举法、地方组织法、代表法等对选举权的行使，代表的资格和条件、代表名额分配，选举的组织、程序和方式，国家机构的产生等都作了明确规定。人大换届选举的过程，就是宪法、选举法等法律具体实施的过程；依法有序进行换届选举，就是宪法法律权威得到切实维护的有力体现。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法治观念，通过法定程序把党的主张和人民意愿统一起来，依法有序做好换届选举的各项工作

我国人大代表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于1953年制定颁布选举法，1979年重新修订选举法，其后又先后进行了七次修改，我国人大代表的选举制度不断完善，形成了普遍、平等、直接选举与间接选举相结合、差额选举、无记名投票的选举原则

1 普遍性原则

是指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公民具有广泛性、普遍性，凡是达到法定年龄的公民都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因依法被剥夺政治权利而没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人是极少数

2 平等性原则

是指公民在选举中的地位平等，享有同等的选举权。具体来说，就是每一选民在一次选举中只有一个投票权，并且每一张选票的效力相同

3 直接选举与间接选举相结合的原则

是指全国人大代表和省级、设区的市、自治州人大代表由间接选举产生，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我市区和乡镇人大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全国人大代表和北京市人大代表由间接选举产生

4 差额选举原则

是指代表候选人的人数应多于应选代表的名额

直接选举中，候选人人数应多于应选名额三分之一至一倍

间接选举中，候选人人数应多于应选名额五分之一至二分之一

5 无记名投票原则

即选票上不署投票人的姓名，投票人按照自己的意愿对代表候选人表示赞成、反对、弃权，或者另选他人

北京市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

如何参加区和乡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

在我国哪些人享有选举权与被选举权？

根据宪法和选举法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和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

这就是说，在我国，公民只要符合以下三个条件就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一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二是年满十八周岁，三是依法享有政治权利

选民在哪里参加选举？

选举区和乡镇人大代表，由选举委员会将本行政区划分为若干个选区，代表名额分配到选区，按选区进行选举。**选区可以按居住状况划分，也可以按生产单位、事业单位、工作单位划分。**选区的大小，按照每一选区选一名至三名代表划分。本行政区域内各选区每一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应当大体相等。选民在选区进行选民登记，参加选举，不能在两个以上选区参加选举。每一选民在一次选举中只有一个投票权

如何进行选民登记？

根据选举法规定，我国选民登记实行“一次登记，长期有效”，即只要是在第一次参加选举时登记过的选民，在以后的选举中就不需要重新登记了，只需要做好“三增三减”即可

“三增”即增加新满18周岁的、被剥夺政治权利期满后恢复政治权利的以及新迁入本选区的选民

“三减”即减去死亡的、依法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以及迁出本选区的选民

选民主要有以下几种方式登记

- 1 选举机构登记核对选民信息变化情况，确认选民资格
- 2 选举机构工作人员到选民住所或工作单位进行登记
- 3 选民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主动到选举委员会设立的登记站进行登记
- 4 选民也可以通过选举机构公布的网络渠道进行自主登记

选民名单应在投票选举日的二十日以前由选举委员会公布。选民对公布的选民名单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五日内向选举委员会提出申诉。选举委员会对申诉意见，应在三日内作出处理决定。申诉人如果对处理决定不服，可以在投票选举日的五日以前，向选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人民法院应在选举日以前作出判决。人民法院的判决为最后决定

非本市户口选民如何参加选举？

非本市户口选民原则上回户口所在地参选。如果在选举期间不能回户口所在地的，经户口所在地选举委员会同意，可以书面委托其他选民代为投票

对于在本市现居住地居住半年以上，或者与现工作单位签有合法劳动合同并已工作半年以上的非本市户口选民，如果本人要求参加本市选举，由本人提供户口所在地原选区选举机构或者县级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出具的选民资格证明，持本人身份证和本市居住证，可以在现居住地登记，有工作单位的在单位登记

非本市户口的在校学生，经核对选民资格，在学校登记

对已在本市参加过上一届选举的，如本人要求参加本次选举，经所在选区核对选民资格后，可以不再开具选民资格证明，在现居住地或工作单位的选区参加选举

北京市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自然人用户)

密码登录

验证码登录

账号 请输入手机号

密码 请输入密码

图形验证码 请输入图形验证码



授权并登录后将读取您的身份信息

授权并登录

北京市选民登记



扫描二维码快速登记

北京市区和乡镇人大换届选举

破坏选举？ 后果很严重！

对破坏选举的行为如何查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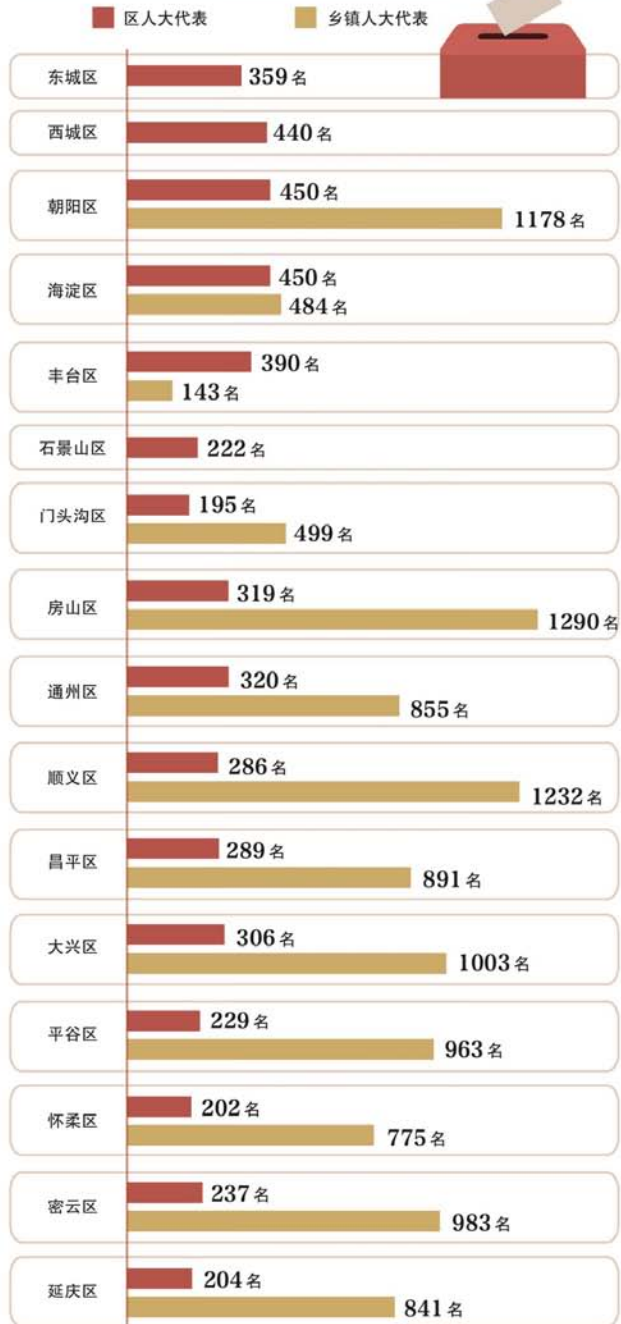
选举法规定，对有下列行为之一，破坏选举，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以金钱或者其他财物贿赂选民，妨害选民自由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
- 2 以暴力、威胁、欺骗或者其他非法手段妨害选民自由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
- 3 伪造选举文件、虚报选举票数或者其他违法行为的
- 4 对于控告、检举选举中违法行为的人进行压制、报复的。有上述所列违法行为的，其当选无效。国家工作人员有上述所列行为的，还应当由监察机关给予政务处分或者由所在机关、单位给予处分

根据法律规定，市人大常委会以及区、乡镇选举委员会负责查处破坏选举的行为。在发现有破坏选举的行为或者收到对破坏选举行为的举报时，应当及时依法调查处理，必要时，可以请有关机关协助调查。经充分调查、收集事实材料后，应当及时提出认定结果，并予公布。发现相关人员构成违纪违法的，应当及时移交有关机关依纪依法处理

北京市新一届区、乡镇人大代表名额情况

北京市新一届区人大代表总名额4898名，比本届增加525名；
新一届乡镇人大代表总名额11137名，比本届增加1194名。



多点位 少聚集 接地气 聚人气

——区、乡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宣传周活动掠影

文/薛睿杰

根据宪法和法律，区和乡镇人大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11月5日是本市区、乡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投票日。为做好宣传发动和选民登记工作，9月6日至10日，各区认真组织开展了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宣传周活动，严格采取“多点位少聚集”“线上线下结合”等疫情防控措施，积极贴近群众身边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换届选举知识，为群众依法有序行使民主权利提供

指引，有力地保障了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顺利进行。

东城区通过融媒体平台，连续发布《东城区选举委员会公告》《致选民的一封信》和换届选举信息450余条，宣传换届选举的重要意义，号召广大选民积极参加投票选举，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民主权利。按照“多点位、少聚集”疫情防控要求设立222个宣传点，比上次换届选举时增加205个，让群

众在家门口就能咨询问答。同时，发放宣传材料37万余份，张贴公告7900余张、海报6600余张，实现楼门单元宣传全覆盖。在魏家居民单位混合选区户外宣传点，参加完选民信息登记的居民洪先生郑重地在心声专栏上写道：“当家作主行使选举权利，选出为人民办事的代表！”

西城区人大常委会、各街道负责人到全区206个选区参加宣传周



宣传周活动吸引广大群众参与。摄影/京瑄

活动。8日上午，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魏建明来到丰融丰汇选区，发放宣传材料，并耐心地答疑解惑，解读法律法规，介绍人大换届选举的重大意义、阶段工作安排、选民登记流程等相关内容。活动现场，居民赵女士说，“通过宣传活动，了解了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的重要意义，了解了作为选民应该如何参与，很有意义。”与此同时，针对居民白天上班的情况，工作人员晚上开展上门走访登记工作，在不懈努力下，部分选区选民登记工作已提前完成。

朝阳区各选区采取设立宣传点、张贴宣传海报、悬挂宣传条幅等形式，大力宣传换届选举的重要意义、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知识。在双龙南里、双龙西、山水文园社区混合选区宣传点，还采取歌舞、腰鼓、空竹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集中宣传。活动现场，居民杜女士咨询，“我目前已经搬回来居住，但户口还在东郊社区，这次我去哪里登记？”工作人员详细了解情况并引导做好登记工作。在八里桥社区居住的居民李桂兰在认真阅读宣传画册后说，“换届选举是一件大事，我们每个人都要珍惜自己的民主权利，选出人民的好代表。”

9月6日上午，海淀区委书记于军，区委副书记、区长王合生，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刘长利，区政协主席刘勇等区四套班子领导冒雨参加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宣传活动。分点



选民认真阅读换届选举知识。摄影/京瑄

位参加了海淀街道、学院路街道、四季青镇、中关村街道、上地街道的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宣传活动，现场答疑解惑，向群众宣传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的重大意义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放《致海淀选民的一封信》等有关选举的宣传资料；同时详细了解选区选民登记情况，并对相关工作进行指导。

丰台区发放《致选民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60万份，全区26处电子显示屏滚动播发换届选举信息，利用融媒体平台实时发送选举信息。在蒲安里第一社区宣传周活动现场，区人大代表郭京作为志愿者，为选民讲解人大制度和换届选举知识。他说，“要让选民了解换届选举的重要意义，激发选民关注选举工作、行使民主权利的热情”。今年刚满18岁的居民王添骏

说，“此次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对我来说意义非凡，结束高中生活的我，迈出了人生中极为重要的一步，即将迎来丰富多彩的大学生活。同时我也光荣地成为一名选民，我会在投票日当天郑重投出这庄严的一票”。

石景山区全面开展贴近选民身边的宣传发动工作，利用各种形式积极向广大选民宣传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的目的、意义、有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程序，动员广大选民积极主动进行选民登记，依法参加这次换届选举。在首钢二通园区首钢地产宣传点，工作人员向来往员工发放《致选民的一封信》，详细介绍选举工作基本要求、基本原则。领取宣传材料的选民纷纷在活动现场摆放的宣传海报前驻足，详细了解相关政策法规。在鲁谷街道新岚

大厦社区，工作人员将换届选举相关海报张贴到公告栏里，现场登记选民信息，社区老街坊志愿者加入现场发放《致选民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的队伍中，向群众宣传换届选举的重要意义，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激发了群众参加选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门头沟区四套班子领导分别深入各自所包镇街分会场参加换届选举宣传活动。9月8日上午，在龙门新区三区社区服务中心宣传点，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张维刚等发放宣传材料，现场解答群众咨询。宣传周活动期间，各宣传点通过设立咨询展台、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材料、组织文艺演出、利用电子显示屏播放活动主题与宣传口号、设置户外音箱播放《致选民的一封信》等形式，持续宣传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的重要意义、政策法规、纪律要求和程序步骤。

房山区共设立680个宣传点，发放《致选民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20余万份，利用融媒体平台、电子屏、展板等形式播发《致选民的一封信》等信息。燕山地区共设立45个宣传点位，集中宣传人大制度和投票选举有关程序，还在各街道开展换届选举趣味知识竞赛等活动，营造人人知晓、人人参与的换届选举工作良好氛围，引导群众增强依法行使民主权利意识。

通州区各选区宣传点通过设立宣传展台、电子屏幕、悬挂宣传条幅等形式，大力宣传换届选举的重

要意义。在西集镇郎东村选区宣传点，村民冯女士表示：“希望今年新当选的人大代表能积极反映群众的呼声和需求，为群众办实事”。同时，区人大常委会积极运用新媒体回应群众关心的法律问题。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尚祖国接受“通州融媒”采访时，就流动人口参与选举的条件进行了解答。他介绍，“户口在外省市，现在本市工作、生活的人员及其他外地来京人员，原则上应当回户口所在地参加选举；在本市现居住地居住半年以上，或者与现工作单位签有合法劳动合同并已工作半年以上，如果本人要求参加选举，由本人提供户口所在地原选区选举机构或者县级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出具的选民资格证明，持本人身份证和本市居住证，可以在现居住地登记参加选举，有工作单位的在单位登记参加选举。”

顺义区成立了三个督查组，督促各选区依法有序做好宣传发动和选民登记工作。分别查看了各选区工作方案、培训方案、宣传方案和疫情防控预案，详细了解选民登记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督促各选区加强选民情况摸排，梳理选民名单，加强核对，防止出现登记工作的“空白点”，努力做到不漏登、不错登、不重登。严肃换届选举工作纪律，依法依规推进各项工作，及时沟通解决遇到的问题，确保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各项工作。

昌平区在各选区及相关单位设立了23个主宣传点，602个分宣传

点，通过悬挂标语、张贴宣传画、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以及广播、电视、网站、电子显示屏、新媒体等宣传平台，向广大群众宣传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的法律法规、相关知识。城北街道东关南里小区居民李靖说，“作为选民，应该主动参加登记，依法行使选举权利，投好神圣的一票，选出满意的人民代表。”居民王基业说：“接到社区选民登记通知以后，赶紧来参加选民登记，等到正式选举的时候还会积极参加，行使好公民的政治权利。”

在大兴区换届选举宣传周高米店街道分会场，社区文艺爱好者的广场舞表演拉开了宣传活动的序幕。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现场向居民发放了有关宣传材料、《致选民的一封信》以及选民应知卡。咨询台前，工作人员向群众讲解换届选举有关知识。活动现场还通过设置宣传展板、张贴宣传画等形式，让广大群众直观了解换届选举的重要意义、选举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激发选民参加选举的积极性。居民们纷纷表示要积极参加投票选举，充分行使公民权利。

9月7日，平谷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沈洁到兴谷街道乐园西社区指导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并参加宣传活动，和工作人员一道向来往群众发放宣传资料，详细为群众解答换届选举的有关问题。活动周期间，平谷区在各选区、地区相关单位共设立了331个宣传点，通过语音广播、悬挂标语、张贴宣传画、设立

咨询台，以及发放宣传手提袋、宣传手册、《致选民的一封信》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人大换届选举的重要意义、方法步骤，营造人人关心选举、上下支持选举、积极参与选举的良好氛围。

怀柔区通过“山水怀柔”、“怀柔融媒”、怀柔人大及各街乡微信公众号在内的192家新媒体，持续发布800多条相关信息，内容覆盖选举工作部署、选民登记公告、相关工作要求、法律法规、换届纪律等。在主城区显著位置25块电子显示屏全天候播放选举知识。张贴1800余份公告、1.1万张宣传海报，发放1.2万份宣传折页、8万份《致选民的一封信》。在农村地区，280余个村广播站同步播放

选举公告，提高村民对选举的知晓率。各宣传点工作人员还为过往村民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并详细解答换届选举的有关问题，让村民了解选举的各项相关法律法规，知晓选民的选举权。

密云区充分利用“村村响广播”、电子显示屏、宣传海报等多种形式，加大农村地区宣传力度。在密云镇大唐庄村，工作人员、志愿者向村民宣传如何进行选民登记、行使选举权利、投票注意事项等，热情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提高了村民对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知晓率和关注度。下一步，密云区各选区、相关单位将按时间节点进一步做好宣传工作，营造良好宣传舆论氛围。

延庆区充分运用利用广播电视、“北京延庆”等新媒体、城乡电子显示屏开展宣传，以“小屏幕”带动全覆盖，受到群众普遍欢迎。共发布相关法律法规、市和区人大常委会相关决定、换届选举工作进展、换届选举口号、换届选举纪律等内容210余条。结合农村地区村民居住分散特点，还在各村利用大喇叭和无人机喊话方式播放《致选民的一封信》，有效打通基层宣传最后一公里。同时，在村、社区疫情防控值守卡口向群众发放《致选民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17万余份。活动期间，市人大常委会分成6个督导组到各选区协助开展相关工作，进一步密切了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与群众联系。☑



摄影/京瑄

听，代表“家”“站”里的 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

文 / 史健

建在街道乡镇的代表之家、设在社区（村）的代表联络站，是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依法履行职责的前沿阵地，也是打通基层民主“最后一公里”的关键环节。近年来，代表“家”“站”（简称家站）不仅在北京实现了全覆盖，

“家站常用、代表常来、实事常办”更成为一种“新常态”。

打开代表家站之窗，让阳光照亮百姓的心窝。家站里的那些人、那些事，都在讲述一个个最鲜活、最生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故事。

万名代表进家站，把胡同大妈们的“土点子”装进法规

“以前一直觉得立法是专家、教授、领导干部们的事情，没想到竟跟我这个胡同大妈扯上了关系”，聊起两年前的那件事，家住东城区东四七条的马池兰大姐仍然



市、区人大代表正在征求选民对法规的建议。摄影/鲁燕

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语速明显快了起来。

那是一个闷热的午后，刚过立秋节气，东四街道代表之家里座无虚席，根据万名代表下基层的安排，5名市、区人大代表正在这里听取大家对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和物业管理条例的意见。

“不能只靠宣传，要对不按标准分类的个人进行提醒和处罚，可以参考足球场上的‘红黄牌’制度，对初犯和偶尔投放错误的亮黄牌，对多次提示无效的要亮红牌。”

马大姐这个地气儿十足的“土点子”很快从代表之家传递到了市人大常委会，随后，相关内容被吸收进了《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第六章第六十八条。

“打那儿之后，我经常参加家站的活动，这两年人大代表带着法规草案来家站征求意见的频率越来越高，街坊四邻有事儿来不了还常托我把意见带过来”，马大姐自豪地说。

正如马大姐所说，越来越多关系百姓房前屋后、楼里楼外、身左身右的法规草案开始走进代表家站，在家门口听取大家的意见建议，尤其是关涉千家万户的法规，都由千家万户说了算。去年的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街道办事处条例，前几个月的反食品浪费条例，最近的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无一不是如此。

就拿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来说，为了把这部“为民服务法”“制度



石景山区八角南路社区代表联络站里的宣传墙。摄影/陈鹏

保障法”“首都原创法”制订好、完善好，一审阶段，全市11377名四级人大代表，深入到306个代表之家、2184个代表联络站，听取并征求了66915名市民的意见建议，其中很多已被市人大常委会综合吸收采纳。

可以说，法规草案走进代表家站，扩大公众对立法工作的有序参与，让百姓在立法工作中有更多话语权，加大民意在立法工作中的权重，正是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真实体现和生动实践。

有着近30年履职经历的张梅菊代表对此深有感触。她说，法规草案直抵人大工作前沿阵地，是保障重大立法决策察民情、汇民意、聚民智的重要途径，只有让各行各业、不同地区的百姓意见充分表达、反馈，才能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以良法促善治。

今年6月，东城区景山街道人大代表之家等6个代表家站被列为市人大常委会首批基层立法联系点，好让更多的“街谈巷议”从家

站传递出来，让每一部法规都装满民意。

常“驻”家站听“吐槽”，让人大监督更接地气、更有实效

法规草案进家站的频次在稳步提高，比这更高的是人大代表进家站的频次，常“驻”家站听取意见、建议，已经成为很多代表的履职习惯。

有的代表利用工作在社区的便利，把本职工作和代表履职融为一体；有的人虽不能常来，却把手机号码留了下来，有事可以随时“连线”；有的利用网上家站平台，一年365天“云在线”。

早上8点，走进石景山区八角街道八角南路社区代表联络站，民主的气息迎面扑来，党旗掩映下“依法履职、尽责为民”8个大字格外醒目。

“我们9点要在这里向社区居民征集市人大常委会2022年监督议题，我离得近，就先过来了，遇到来得早的大爷大妈还能多聊一会

儿”，等在站里的一位年轻代表说。

他是石景山区人大代表陈鹏，在八角南路社区担任党委书记，办公室与联络站一墙之隔，在石景山区，每个街道都至少有一位他这样的代表。

“我们不仅在家站搞开门立法，也搞开门监督。除了征求大家对年度监督议题的建议，影响重要法律、法规实施的症结，专题询问要求政府部门回答的问题，执法检查需要查清的具体病灶，我们都会广泛听取居民意见”，陈鹏表示。

说到兴头上，陈鹏给我们举起了去年“两条例”“身边、路边、周边”执法检查的例子。

在第一轮“身边”检查中，他来到联络站征求意见，还没进门就听到了抱怨：

“垃圾桶那么脏，连个脚踏板都没有，谁愿意用手去掀盖子，不把垃圾扔到外面才怪呢……”

“每年夏天雨水这么多，不弄个棚子，水都直接灌到桶里，得多大味儿啊……”

“撤桶并站了，以前单元楼门口的垃圾桶全部并到了小区出入口，太不方便了……”

一边听着怨言，陈鹏一边向在场的大爷大妈、大哥大姐保证：社区内的问题，一周内完成整改；没有踏板、遮雨棚这样的共性问题，马上向市人大常委会反映。

3天之后，社区内的垃圾桶站面貌一新。

让陈鹏更欣慰的是，在第二轮

“路边”检查和第三轮“周边”检查中，不装踏板“盖”难开、未建雨棚积污水这些情况，在他随意挑选的检查点位中都得到了改善。

“来到家站，我最喜欢听居民吐槽。法律、法规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一府一委两院’工作中存在的短板，老百姓们最清楚”，陈鹏说，“在家站里，我们能听到原汁原味的百姓声音，让人大监督更接地气、更有实效”。

站里“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站外“我有所为、民有所获”

代表常“驻”家站，只是开始。及时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才是民主的实质。

很多时候，居民来家站反映的不见得是什么大事：家里的暖气不热、小区遛狗的没有栓绳子、旁边公园跳广场舞的大妈吵到了正在学习的小孙子……

“千万别把群众的小事不当回事”，市人大代表张梅菊说，“我们在家站接待人民群众，‘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是一条硬杠杠，如果小事都得不到回应，遇到大事、难事，谁还会来找你”？

朴素的话语，饱含着深深的为民情怀，更揭示了民主的真谛：

“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的。”

家长里短的小事要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更要推动解决。

交通拥堵是最让人头疼的“大城市病”，三甲医院周边尤为突出，儿研所东侧路段堵得厉害时自行车都走不动。朝阳区人大代表徐爱民在代表联络站听到居民反馈后，在不同时段多次实地调研，然后形成了“关于儿研所及其周边交通缓堵”的建议。

收到交办建议后，街道利用“吹哨报到”机制，联合区交通委、朝阳交通支队、区卫健委、朝阳停车公司等相关单位，在两个月的时间内调整了车道布置、优化了慢行系统、扩建了停车位，不仅给周边居民带来了便利，也给小患者们带来了实惠。

徐爱民也遇到过一些短时间内难以解决的问题，这个时候，她都会一边跟群众耐心解释、正面引导，一边持续关注、寻找机会。

吉市口5号地块位于朝阳区与东城区接壤地带，该地块长期闲置，管理缺失，安全管理和环境秩序问题较为突出。2017年的一次家站活动中，居民向她表达了将闲置土地变身停车场的愿望。

但是，历史遗留问题和周边环境设施像两个“拦路虎”，徐爱民没有退却，一次次的登门拜访感动了产权单位，共建共享的开发方式协调了临区的街道……

终于，在奔走忙碌了3年之后，杂草丛生的土地变成了居民迫切期盼的停车场，吉庆里社区的居民笑了，徐爱民也笑了。

居民笑的是，又一次感受到了

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徐爱民笑的是，又一次推动解决了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

回顾履职之路，徐爱民眼含热泪。她说：“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我有所为、民有所获，这16个字一直鞭策着自己认真履职，下一步我会更多地关注一些有共性、普遍性的问题提出建议。”

家站搭台、群众唱戏，百姓的事大家议

家站不仅能为百姓办实事，还为老百姓协商议事提供了理想的场所。

张梅菊自己也说不清楚，从什么时候开始社区居民喜欢来家站协

商议事的。

但是，张梅菊清楚地记得，很多居民跟她说过，家站是个好地方，大伙儿遇到事情，在里面说一说、议一议，心里能舒坦很多。

协商议事，人大代表都必定会被邀请到场，这在通州区玉桥街道已经成了习惯。

去年，玉桥南里38号楼被纳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外立面涂成什么颜色？上下水管如何改造？楼顶防水加固怎么设计？老楼改造后如何维持？居民们带着这些问题，找到了张梅菊、张万龙两位人大代表。

一场别开生面的协商议事会在玉桥街道代表之家开始了，人大代表、社区居民、街道领导、建筑施工企业、物业公司、街巷规划师一起面对面，给老楼改造“会诊”。

协商到一半，大家在管线改造的方式和楼道巡视的频次上出现了分歧，张梅菊现场提议，咱们可以通过票决制这个很原始却很民主的办法来解决。话音刚落，居民纷纷响应，准备选票、投票、唱票，一气呵成。

看着眼前的票箱，张梅菊坚定地说：“百姓的事大家议，百姓的事大家定，这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题中应有之义。在人大代表的参与下，通过颇具‘仪式感’的投票表决社区大事，就是一堂生动的民主公开课，对于提升民主意识、发展协商民主具有积极意义”。

生动的民主公开课，时常在家站上演。

在西城区广安门外街道，“物业管理委员会”通过代表联络站，组织社区居民对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物业规范化管理、管线老化整治等问题投票表决。

在丰台区北官镇，“民生实事实民做主”得到积极探索，民生实事“办什么”“怎么办”“谁来办”“办得怎么样”都由社区居民说了算。……

民事民议、民事民决、民事民管。

社区居民在生活的点点滴滴中一次次直观地、近距离地感受着人民当家作主的滋味。

后记

代表家站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依托，是人大履职的“毛细血管”。

近年来，为支持人大代表、人民群众更加有效地参与人大工作，参与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北京市人大常委会聚焦“全覆盖建好家站”“规范化用实家站”，通过人大代表“月进站、季回家、年述职”制度，安排一万余名三级人大代表带着立法、监督等议题，常进家站、常“驻”家站，问需于民、问计于民。

很多生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就发生在代表家站内外，见证着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优越性。踏上新征程，我们将在党的领导下，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贯彻体现到各项工作中。✍



吉市口5号地块前后对比。摄影/李逸

2019年12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作出《关于授权最高人民法院在部分地区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授权在北京等15个省（区、市）的20个城市利用两年时间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

推动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 优化司法资源配置

文 / 孙峰

为了解全国人大相关授权决定的执行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将听取审议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情况作为今年监督议题，成立专题调研组，于6月至8月通过专题培训、实地视察、旁听庭审、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先后到全市三级法院开展四次专题调研，围绕改革试点的五项内容分别了解市高级人民法院、三中院以及西城、朝阳、海淀、丰台、门头沟、房山、通州区人民法院开展改革试点的总体情况、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以及对改革试点的意见建议。

试点工作扎实推进，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改革试点工作开展以来，全市法院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决策部署，坚持首善标准，创新实践探索，推

出一个统一工作安排，六个统一实施细则，一套统一数据系统的“1+6+1”改革试点模式，强化制度衔接，强化统筹推进，全市司法资源配置逐步优化，司法工作质效得到增强，群众对司法工作满意度也进一步提升。

一是积极扩大司法确认程序适用范围。在充分尊重当事人自主选择权基础上，诉前委派调解纠纷35万件，成功化解12万件，纠纷诉前化解率达34.3%，有效减少了诉讼增量，大大降低了群众解决纠纷的时间、精力和费用成本；受理司法确认申请2.88万件，裁定确认调解协议有效2.8万件，确认有效率达97.2%，诉前调解质量显著提升；建立健全特邀调解组织和特邀调解员选拔准入、培训考核、奖惩退出等机制，870家特邀调解组织、759名特邀调解员被纳入名册。

二是加大小额诉讼程序适用

力度。通过降低适用门槛、探索合意适用模式、有序简化审理方式和裁判文书、规范程序转换适用机制，充分发挥小额诉讼程序高效、便捷、低成本、一次性解纷的制度优势，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结案件9.1万件，适用率达13.3%，较试点初期上升了12个百分点；完善小额诉讼案件审理机制，细化标准流程，强化激励和监管，小额诉讼案件平均审理期限32天，比法定审限缩短28天，全面提升了审判质效。

三是着力完善简易程序适用规则。合理扩大简易程序适用范围至需要公告送达的简单案件，明确庭审程序和裁判文书简化方式，强化简易程序审限要求，做到“提高效率不降标准”，适用简易程序审结案件44.3万件，适用率达到63%，平均审理期限43.3天，少于法定审限的一半，审理效率明显提升；简易程序案件上诉率9.5%，较试点改革



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组在市三中院诉讼服务大厅调研。摄影/孙峰

前下降8.3个百分点，二审改判、发回重审的比例0.64%，该两项案件质量指标均优于各类案件平均水平。

四是有序扩大独任制审判适用范围。全市法院一审独任制（包括小额诉讼程序、简易程序、普通程序）适用率91.3%，较改革试点前提升17个百分点，二审独任制适用率25.9%，基本形成一审“独任制为主，合议制为辅”、二审“合议制为主、独任制为辅”的审判组织格局；强化独任制案件审判监管，一审案件上诉率8.97%，二审改发率0.55%；独任制二审案件提起再审后无一改发，在提高审判效率的同时保证了审判质量。

五是加强和规范在线诉讼。通

过细化流程规则、加强诉讼引导、完善系统平台，探索构建从立案到执行的全流程在线诉讼模式，全市法院在线立案率43.5%，电子送达适用率59.3%，比试点初期分别上升25个、7个百分点；在线庭审适用率64.7%，平均审理时间56.5分钟，应用规模和质量不断提升。

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有序开展人大监督司法工作

市人大常委会杜飞进副主任带队到市三中院和市高院调研时指出，深化民事诉讼制度改革，是党中央确定的一项重大改革任务，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

理能力现代化的一项重要举措。他强调，要毫不动摇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好习近平法治思想，更加深入地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决策部署，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决定，统一思想、强化韧劲、凝聚合力，不断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要抓住改革试点契机，持续推进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取得实效。一是要发挥好市高院的统筹协调作用，充分开展实践，抓住试点机遇，解决现有问题；二是要坚持运用创新思维推动改革试点工作，认真梳理难点堵点，勇于暴露矛盾问题，为精准决策提供参考；三是要坚持改

革试点与普法宣传一体推进，增强社会认知，让“知法懂法”“守法用法”成为改革试点的最大助力。

委员代表积极参与专题调研，围绕试点工作积极献智献策。

关于优化司法确认程序。陈永、赵海、李雨聪、郑红强等代表建议，完善特邀调解组织和特邀调解员的管理，提升调解队伍专业素养，统筹推动各系统调解组织的制度衔接。朱建岳代表建议适当延长中级法院司法确认审查期限。

关于完善小额诉讼程序。李明霞、李有光、郝永芳等代表建议，细化小额诉讼在传唤、送达、证据交换等方面的配套规定，完善小额诉讼程序救济机制和纠错机制，提高当事人认可度；推动诉讼收费制度改革，提升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等。许泽玮代表建议适当扩大小额诉讼程序适用标的额的范围，以满足经济案件追求效率的需求。

关于完善简易程序规则。王红、郝永芳等代表建议制定科学精准的繁简分流识别标准。李明霞、卫爱民等代表建议，进一步明确裁判文书简化标准，细化要素式审判应用。

关于扩大独任制的适用范围。鲁为、朱建岳等代表建议，对独任制适用范围及“独转合”标准作进一步细化，综合考虑司法能力全面、道德约束严格的资深法官承办独任制案件。王红、辛崇阳、孙少华、郑红强、高子程等代表建议，加强内部监督制约，健全和落实法



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组在西城法院旁听一起在线司法确认案件。摄影/孙峰

官会议、审判委员会制度，明确院长行使监督权限，防止监督缺位或干预过问个案情况发生。

关于健全电子诉讼规则。鲁为、王国华、李有光、柳青等代表建议，根据网上调解、立案、开庭、送达等工作需求整合信息资源，统筹谋划和推进信息平台的数据集成、系统贯通和安全防护工

作；加强电子诉讼的技术支撑和配套保障，提高司法审判质效。

此外，车克欣、李远方、齐清、陈昶屹、唐丛华等代表还围绕加强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科学合理设置考核评价指标、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加大改革试点宣传、发挥典型案例指引作用等方面发表了意见建议。✍

链接

2019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指出，“要深化诉讼制度改革，推进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为民事诉讼制度改革指明了目标和方向。2019年5月，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将“推进民事诉讼制度改革”确定为重大改革任务。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作出《关于授权最高人民法院在部分地区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授权在北京等全国15个省（区、市）的20个城市开展试点工作，围绕优化司法确认程序、完善小额诉讼程序、完善简易程序规则、扩大独任制适用范围和健全电子诉讼规则五个方面内容先行先试，探索实践。

2018年10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刑事诉讼法进行修订，明确“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的，可以依法从宽处理”。

依法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推动形成“北京经验”

文 / 李丽

为全面了解这项刑事诉讼制度在本市的落实情况，今年9月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将听取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情况的报告。会前，市人大常委会成立了以部分常委会委员、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委员以及司法代表小组成员为主的专题调研组，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带队，于6月至8月组织开展了实地调研活动。

调研组在线观摩了48小时全流程结案速裁案件庭审；听取了市人民检察院、市检二分院、朝阳、海淀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汇报；与市检四分院和通州、顺义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代表座谈交流，征求基层检察官对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意见建议；从市、区层面了解监察委员会、公安机关、法院、司法行政机关和律师协会等单位相关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对更好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意见建议等，全面掌握本市检察机关适用认罪认罚从

宽制度情况。

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全面实施

据统计，2019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共对54394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从2019年的64.8%提升至目前的87.8%。

刑诉法修改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在总结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立足社会治理全局，持续更新司法理念，深入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认真执行刑事诉讼法和“两高三部”关于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不断强化组织领导，及时出台办案规范，主动加强与其他办案机关的协同配合，在积极推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准确规范平稳运行过程中形成“北京经验”。

把握要义，全面适用。明确“一轻一重”工作方向，逐步做到案件范围全覆盖、罪名适用无禁区。以“轻罪案件”为主要适用对

象，率先探索危险驾驶等轻罪案件“48小时全流程结案速裁模式”，综合运用刑事速裁、刑事和解等推动繁简分流、简案快办；以“重罪案件”精准适用为增长点，对危害国家安全、暴力犯罪等重罪案件适用1996人，适用率为62.6%；对涉黑恶案件适用494人，在办理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中，以制度适用促进退赃退赔，追赃挽损达15亿余元。

严格审查，准确适用。强化认罪认罚自愿性与合法性审查，综合考量案件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性等从严从宽因素，该严则严、当宽则宽，确保罚当其罪。严格法定证明标准，依法运用不起诉裁量权，作出不起诉决定8237人；加强刑事审判监督，对认罪认罚获得从宽处罚又无正当理由反悔上诉的被告人，依法提出抗诉获得法院裁判支持，相关典型案例制成专题片在羁押场所宣传播放，实现“抗诉一案、警示一片”。

创新机制，规范适用。明确绩效评价标准，将认罪认罚适用率、确定刑量刑建议提出率和采纳率等指标纳入相关考核体系，以考评指标系统化增强工作推进系统性。明确量刑建议参考标准，通过与市高级法院联合研究常见罪名量刑细则，健全量刑建议配套机制，促进量刑规范、从宽有度。2019年以来，确定刑量刑建议提出率从25%提升至90.3%，采纳率从88.5%提升至96.2%。完善司法风险管控规范，综合运用领导监管、检察官联席会议研讨、案件质效评查、强化认罪认罚典型案例指导、严格执行“三个规定”，确保检察权依法规范行使。

凝聚合力，多元适用。注重在审查逮捕环节做好犯罪嫌疑人释法教育工作，引导侦查机关全面收集固定包括影响量刑的各类证据。加强监检衔接，完善职务犯罪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适用率从2019年的48.3%提升至75.6%。检察机关在审判环节建议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案件，适用率从2019年的90.3%提升至95.6%。协调市司法局健全值班律师机制，在全国率先实现检察机关派驻值班律师工作站全覆盖。

寓支持于监督之中，进一步扩大制度适用的效益效果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先后带队到市人民检察院、市检二分院调研。他在调研中说，要进一

步凝聚共识，深刻理解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时代背景和实践意义，不断完善、稳步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在本市的全面贯彻执行。一要处理好公正与效率之间的关系。司法最本质的核心价值在于公平正义，在公平正义的基础上提升效率、化解社会矛盾，才是制度设计的应有之义。二要处理好主导与主体之间的关系。一方面要尊重刑事诉讼各环节公安、检察、法院、司法行政、律师等各参与方的主体地位和作用，另一方面也要继续发挥检察机关在制度适用中的积极作用。各政法单位之间要加强沟通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制度有效实施。三要处理好理论与实践的关系。坚持依法该用尽用，加大理论研究力度，针对司法实践中存在的认罪认罚被告人上诉、刑法与刑诉

法如何有效衔接等难点问题，持续更新司法理念和刑罚观念，为进一步推进制度执行提供理论支撑，为适时修改相关法律提出专业性建议。

参加专题调研的委员、代表们也积极建言献策。鲁为、李明霞、卫爱民、朱建岳等代表建议，健全量刑建议程序规范，提高量刑建议的标准化，确保量刑建议尺度透明、统一；完善认罪认罚案件抗诉标准，进一步规范抗诉权的使用；针对制度适用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加强理论研究，推动问题有效解决。倪志华、许泽玮、李远方等代表建议，积极推进制度适用在案件类型上的全覆盖，加强对民营企业的平等保护，将积极引导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最大程度追赃挽损作为办理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的



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组赴朝阳检察院调研。摄影/李丽



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组赴市检二分院调研。摄影/李丽

重点。李季名、马列清、李大中、赵海等代表认为，要坚持法定证明标准，依法严格审查和认定证据，严格把握罪与非罪的界限；做好法律政策宣讲、释法说理教育工作，让犯罪嫌疑人充分理解认罪认罚的性质和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郭少军、高子程、马兵、刘子华、李有光等代表建议，进一步明确适用标准，简化适用程序，细化案件办理规范；充分发挥律师参与认罪认罚案件办理的积极作用，切实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获得有效法律帮助的权利；加强对认罪认罚真实性、自愿性的审查，防止虚假认罪；加大普法宣传力度，有效解读制度在

教育感化挽救、促进社会和谐方面的重要作用，增强全社会对制度的认知认同。车克欣、孙少华、郑红强、马麟、张丽霞等代表还从科学

合理设置评价考核指标、加强与其他办案机关的协作配合、强化内部监督制约、规范检察听证程序等方面提出针对性建议。✍

链接

完善刑事诉讼中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的一项重大改革部署。2016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试点方案。全国人大常委会加强立法保障和监督支持，2016年9月作出决定，授权在北京等18个城市开展试点；2017年12月审议试点工作中期报告，提出监督指导意见；2018年10月修改刑事诉讼法，固定、发展试点成果，明确规定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的，可以依法从宽处理。

聚焦人民群众关切期盼 增强人大财经工作实效

文 / 张红领

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近年来，北京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财经工作，紧紧围绕这一本质要求和重要特征，聚焦人民群众关切期盼，精心选取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财经立法监督议题，坚持主动、担当、精准、有效的工作理念，努力增强人大财经工作实效，积极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持续转化为治理效能。2021年上半年，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办公室（以下简称“财经办”）围绕营商环境执法检查、制定契税相关决定、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监督精准发力，有力推动了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面深入开展执法检查，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2020年4月28日，《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实施。一年多来，市政

府及其相关部门、市高级法院高度重视，认真推进落实，形成了营商环境高位推动、多元参与、系统推进的工作机制，健全完善了本市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制度体系，本市营商环境各方面均取得大幅进展。2021年，为督促和推动本市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市人大常委会将条例执法检查列为重点监督项目之一，成立了执法检查组，由常委会副主任李颖津担任组长，财经办主要负责执法检查工作的组织实施。

坚持依法原则，逐条逐项对照检查。执法检查前，组织检查组成员全面熟悉掌握法规内容；检查过程中，执法检查组听企业、查政府，听群众、查政务，查平台、查案件、查制度，按照看事查法、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原则，逐条对照、详查细抠，看该制定的制度有没有出台、该完善的机制有没有落实、该明确的职责是否落到岗位、该普及的法规知识是否宣传到位，一一对照法规条文梳理问题，全面深入地对照条例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

突出精准施策，详细开列问

题清单。近年来，本市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但与国际一流的要求、与市场主体的真实感受之间仍存在一定差距，还有一些问题有待改进。此次执法检查突出反映了在商事登记、市政设施接入、登记财产、建筑许可、纳税、监管执法、执行合同等领域企业和群众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针对问题提出了改进工作的建议。严格落实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执法检查“问题清单+督促整改”机制创新的要求，详细开列了问题清单，并反馈相关政府部门研究处理，始终把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作为检查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创新方式方法，全面反映市场主体意见。此次执法检查灵活运用座谈、暗访、调查问卷、网络征求意见等多种形式，扩大了覆盖面、提高了针对性。为了更加广泛地听取企业意见，检查组委托市统计局对860家企业开展问卷调查，组织或参加各类代表、企业座谈会30余场，面对面听取近300家企业的意见和建议。为了更加客观全面地反映条例的实施情况，开展了第三方



评估，既肯定了成绩，更查找了问题，为执法检查工作提供了参考和支撑。工作方式的改进也进一步提高了人大监督工作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和权威性。

7月29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对执法检查报告进行了审议。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的市人大代表对报告和执法检查组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为进一

步推动执法检查取得实效，受委员会主任会议委托，市人大财经委将对市政府的研究处理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并于2021年底听取和审议市政府相关部门对执法检查组所提意见建议落实情况的报告。

贯彻落实税收法定原则，制定本市契税相关决定

7月30日，市第十五届人大常

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契税具体适用税率等事项的决定》（以下简称契税决定）。这是继环境保护税法、耕地占用税法和资源税法之后，地方人大贯彻落实税收法定原则的又一重要举措，对于完善地方税体系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强调规范性，制定相关工作规程。为贯彻落实税收法定原则，保障市人大常委会履行法律授权地方决定税收相关事项职责，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定了《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法律授权地方决定税收相关事项工作规程（试行）》，这是全国范围内省级地方人大首次出台相关工作规程，建立了征求意见、充分调研和专委会初审三个环环相扣的工作机制。契税决定的相关工作严格按照工作规程的规定开展，有效促进了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

注重广泛性，深入开展调研座谈。契税与人民群众的个人利益密切相关，主要征税范围是与土地、房屋相关的交易行为。根据相关统计，2020年本市契税业务共33.4万笔，其中32.4万笔为个人业务，占比高达97%。财经办、预算工委高度重视契税授权事项工作，制定了工作方案，明确了职责分工，并与政府相关部门建立了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先后组织多次调研和座谈活动，听取了市财政、税务、规自、住建及农业农村等部门关于契税征

管、房地产市场交易和政策影响、议案及说明起草等情况的汇报；邀请专家代表全程参与专题调研；征询了市政府相关部门、十六个区人大常委会、有关企业和专家的意见；与议案提出政府部门及时沟通情况，并提出意见建议，比如，调研中发现，契税法实施后将农村集体经营建设用地入市纳入征税范围，由土地出让调节金改征契税，由区级收入变为市级收入，对试点区大兴的财政收入产生一定影响，为保障改革顺利开展和区级财政收入稳定，建议财政部门要提前研判政策趋势，采用合理方式解决矛盾，财政部门认真采纳吸收，并制定了有针对性的补充政策。

突出专业性，充分运用智库外脑。鉴于契税工作专业性、政策性强的特点，在制定契税决定时，财经办、预算工委与人大预算监督研究基地共同开展调研工作，梳理了契税的历史沿革、基本功能和改革进程，分析了本市契税的总体情况，对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初步方案进行了评价并提出下一步意见建议，形成了高质量的调研报告。报告为财经委员会的初审、市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提供了专业支撑，为常委会作出相关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契税决定表决通过后，相关部门加强了契税政策的宣传解读和舆论引导，确保契税法 and 契税决定的顺利有效实施。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监督，提升财政资金绩效水平

紧紧围绕推动实现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目标，把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监督作为深化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的有效抓手，结合2020年市级决算草案审查工作，组织代表深度参与预算绩效事后评价，拓展监督内容范围，做实监督闭环，提升监督实效，推动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不断深化。

拓展范围、丰富内容，推动绩效评价全覆盖。深入贯彻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推动财政部门绩效评价内容和范围进一步拓展深化。在组织代表参与重点支出项目事后评价的基础上，将范围拓展到对部分支出政策、其他“三本预算”和部门整体的评价，9个相关绩效评价报告作为附件一并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同时，推动审计部门加强对部分重点支出的绩效审计，相关审计结果作为审计工作报告中的重要内容予以单独反映，并在常委会审议时提交了专门的附件。针对财经委员会提出的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和加大绩效审计力度等初审意见，相关政府部门提出完善预算绩效结果与政策调整和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强化审计重点支出政策的实施效果和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绩效评价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得到进一步提升。

聚焦重点、出台细则，首次开展重大政府投资项目事后评价。为

更好地贯彻中央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及本市相关实施意见，财经办、预算工委进一步加强了对重大政府投资项目的全过程绩效监督。推动市发改委出台了《市人大代表参与重大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细化市人大代表参与重大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流程。选取年度重点监督项目一北苑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组织专业委员会代表全程参与该项目的事后评价，做实重大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监督闭环。

充实力量、精算细账，推动绩效评价不断深化。在邀请财经代表小组成员参与绩效评价的基础上，还邀请了各专委会委员和其他各专业代表小组代表共同参与，形成了一支覆盖面广、专业性强的队伍。同时，紧盯部门自评，组织60余人次代表深度参与49个市级预算部门自行开展的绩效评价工作，有效提高了各部门的重视程度和评价专业性。针对2020年市级决算草案审查中，委员、代表多次提出的问题，推动财政部门对本市医疗卫生和社会保障领域的46项民生政策开展绩效评价，组织各专委会委员和专业代表小组成员积极参与相关评价，分析本市支出政策标准的合理性及存在差异的原因，提出健全民生领域投入机制的建议，有效推动了相关政策和投入机制的完善，进一步增强了民生支出政策的可持续性。✍

牢记使命不负重托 做好新时代人大监察和司法工作

文 / 康伟 庞智勇

今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办公室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主动、担当、精准、有效的工作理念，圆满完成立法、监督、代表工作等各项工作任务共计30余项。特别是在倍受社会关注的《北京市禁毒条例》制定、协助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监察委员会专项工作报告、《北京市医院安全秩序条例》执法检查等工作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广开言路、汇聚民意，扎实做好新时代人大监察和司法工作，以优异成绩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

坚持开门立法、聚焦问题，着力提升“禁毒条例”立法工作质效

着眼为首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法治保障，在调研论证和草案起草阶段我们提前介入，主动跟进、紧密衔接，发挥好立法主导作用，针对立法要解决的重点问题、条例草案的总体框架和主要条

款，组织开展7次专项立法调研，提升了立法工作质效。坚持开门立法、集思广益，围绕禁毒立法中的演艺人员涉毒、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公共交通从业者涉毒等社会关注的重点问题，组织代表委员共计30余人次，先后赴朝阳区十八里店乡、市交通委和市卫健委开展调研，深入了解有关情况，广泛听取意见建议。

问题一：演艺人员涉毒，该如何惩戒？

演艺人员，特别是明星涉毒问题一直倍受关注。有的意见认为，作为社会公众人物的演艺人员，对社会特别是青少年影响巨大，一旦涉毒而不受禁演处罚，将会造成极其负面的社会影响。也有人认为仅规定演艺协会可能会使社会产生标签化的认识，不能客观全面反映一个行业的真实情况，不应当仅仅局限于演艺行业协会，应当扩大到所有行业协会，加强禁毒责任落实。我们研究后认为坚持对社会公众人物、演艺人员涉毒违法问题从严管理规范，有助于树立正确价值导

向，弘扬社会正能量，在充分考虑各方意见基础上，明确提出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两个不得的要求，充分表明了本市禁毒的鲜明态度和决心，在禁毒管制措施中，明确各个行业协会应当履行禁毒责任，各部门应当加强监管。

问题二：如何加强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的管理？

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的管理一直是困扰公安机关和社区街道的老大难问题。长期以来，受人口流动快、人户不一致等客观因素影响，总有部分涉毒人员为了逃避社区街道的监管和公安机关的抽检，不主动到社区报到、签订戒毒协议，而这部分人复吸率又相对较高。针对公安机关和社区街道反映的这个问题，在立法中着重强化了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向社区街道报到和签订戒毒协议的强制性；对违反相关规定的，赋予公安机关执行强制戒毒的权力；同时建议公安机关和社区街道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合力，共同做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

坚持审慎稳妥、依法有序，协助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监察委员会专项工作报告

4月召开的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监察委员会关于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情况的报告。这既是市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和审议市监委专项工作报告，也是首个地方省级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监委专项工作报告。在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的坚强领导和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的有力指导下，我们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落实“审慎稳妥、依法有序”的工作要求，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确保工作顺利开展，取得积极成效。

亮点一：坚持党的领导，确保正确方向

听取和审议市监委专项工作报告，是维护宪法权威、推进监察法贯彻实施的具体实践，政治性、政策性和程序性都很强。市人大常委会党组高度重视，李伟同志主持召开党组会，专题听取有关工作情况汇报，提出明确要求。杜飞进、侯君舒同志多次听取汇报，并作出部署。一是加强请示报告，2020年底，在市监委提出2021年报告专项工作的意向后，我们及时与市监委进行沟通，并将沟通情况向常委会党组进行了汇报，确保听取和审议市监委专项工作报告始终在常委会党组的领导下进行。二是充分发挥专委会分党组作用，在召开专委会对市监委专项报告征求意见稿提出

意见建议、委员会调研报告进行讨论前，先召开专委会分党组会，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发挥好把关定向作用。

亮点二：加强学习沟通，密切协作配合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反腐败国际合作和追逃追赃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监察法对人大常委会监督监委工作的新要求，进一步提高做好人大监督监察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我们积极争取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的指导，认真学习全国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国家监委专项工作报告的程序、方式，对标对表全国人大工作要求。主动加强与市监委的沟通，及时掌握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各级监委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的具体要求；先后召开三次工作沟通会，就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的选题、时间安排、报告方式、调研安排以及宣传报道等听取市监委的意见建议，并达成共识。与市监委共同研究专项工作报告稿，所提修改意见都被市监委吸收采纳。

亮点三：深入开展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结合北京实际，聚焦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开展了系列调研。一是赴西城区监委开展调研，重点了解东城、西城、朝阳、海淀等四个区监委开展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情况。召开市追逃办成员单位座谈会，邀请市监委派员参加，重

点了解组织人事部门、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局、财政局、政府外办、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以及国资委等单位，协助配合开展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情况，以及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二是注重发挥代表作用，邀请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关注此项工作的市人大代表和市监委特约监察员参加调研。他们立足自身专业和工作实际，从不同角度对开展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提出很多建设性的意见建议，我们积极吸纳到调研报告中。三是与市监委专项工作报告做好衔接，聚焦报告主题、体现人大特点、突出法治属性，形成专委会调研报告。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实事求是反映问题和困难，提出对策建议。调研报告充分征求了市监委的意见建议，并经专委会和常委会主任会议讨论通过后，作为参阅文件印发常委会组成人员，供听取和审议市监委专项工作报告时参考。

亮点四：聚焦报告主题，确保审议质量

按照常委会听取专项工作报告的惯例，安排全体会议时听取市监委主任报告专项工作，审议采取分组形式进行。市监委组成人员列席了全体会议，三位市监委副主任列席了分组审议。一是在分组审议环节，由会议召集人向委员说明发表审议意见要围绕专项报告有关内容展开，不要泛化，不要论及与专项报告无关的话题，确保审议意见集中，针对性强。二是在对常委会审

议发言整理的基础上，结合调研报告，起草了常委会“审议意见”。常委会主任会议对“审议意见”进行研究后，按照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要求，就“审议意见”再次征求了市监委的意见，市监委高度认可“审议意见”，表示“照单全收”，并按要求抓好整改落实。

突出协调联动、全面覆盖，牵头组织开展“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规定”执法检查

对《北京市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规定》进行执法检查，是常委会监督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力求取得实效，作为执法检查工作牵头单位，我们与教科文卫办公室密切配合，加强与市卫健委、市公安局的沟通协调，确保执法检查工作的顺利进行。

关键词一：问题导向

充分发挥人大执法检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突出问题导向，严格对照法规规定，聚焦职责落实，对医院安检设施运行、安保力量配备、警务室建设、一键报警应急处突以及医警联动机制运行情况等方面进行实地检查，发现问题隐患，现场提出改进措施，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医院及其举办者改进工作，确保法规有效实施。特别是针对医院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问题，由代表随机出情况，现场检验医务工作者的紧急避险能力和安保力量的应急处突能力。从检查的情况看，法规实施一年来，广大

医务工作者的紧急避险能力明显增强，安保力量反应迅速、处置得当，能够有效预防各类伤医事件发生。

关键词二：全面覆盖

本市医疗资源丰富，医院类型多样。以隶属关系划分，包括部

员代表认真听取医院在落实条例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真正做到寓支持于监督之中。

关键词三：市区联动

此次执法检查采取市区人大联动方式，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执



医院在入口处进行安全检查。摄影/王文静

属、市属、区属医院以及部队医院；以等级划分，包括三级医院、二级医院等；以产权属性划分，包括公有、民营医院等。针对本市各级各类医院的不同特点，我们安排8个场次，对17家医院开展实地检查，实现对不同隶属、不同类型、不同等级医院的全覆盖。同时针对不同类型医院，明确检查重点，委

法检查的同时，区人大常委会也对本辖区内法规实施情况开展检查，从而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利用人大代表履职平台执法检查小程序，由代表就近就便开展检查。积极发挥第三方作用，委托零点公司开展问卷调查，征求各方面对加强和改进医院安全秩序的意见建议。✍

聚焦城市规划和生态环境 依法有序开展立法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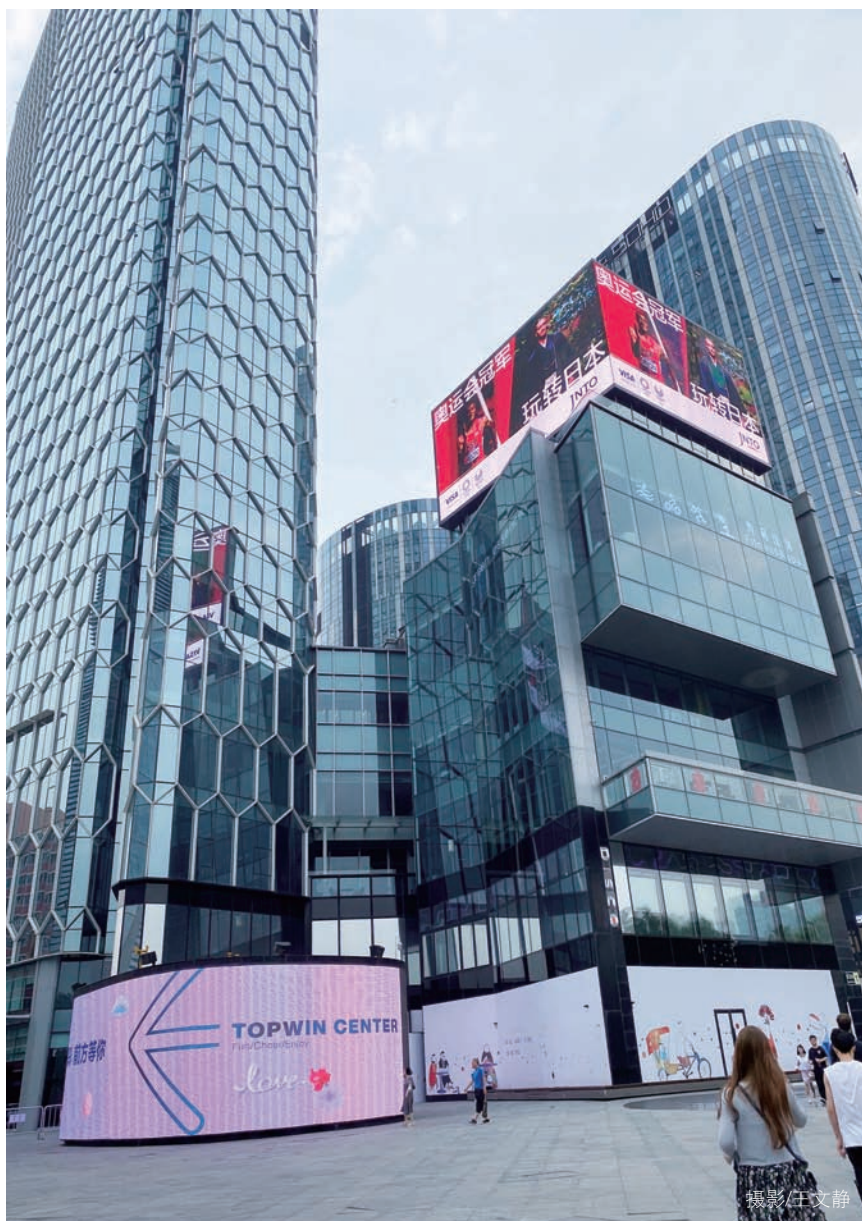
文 / 刘再明 李男

今年上半年，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委有关决策部署，按照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的任务要求，在常委会领导下，围绕全市中心工作，聚焦北京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着力推进北京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工作中秉承主动、担当、精准、有效的理念和及时、有力、到位的要求，不断凝聚代表共识、回应群众期盼，依法有序开展立法监督工作，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立法规范户外广告，避免“千店一面”

2021年5月27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北京市户外广告设施、牌匾标识和标语宣传品设置管理条例》。

城建环保办在起草和完善条例草案过程中，充分吸纳了各方意见建议，尤其是对“保障城市活力”



摄影/王文静

和“严格规范管理”之间的关系进行了很好地平衡，为实现精细化管理，建设高品质的城市公共空间提供了重要保障。

条例对户外广告设施的设置实行“规划”管理。为保障商业经营者的合理需求，督促政府尽快实现规划全覆盖，条例规定“新建街区的街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应当与街区层面控制性详细规划同步编制；建成区尚未编制规划的，应当在本条例实施后三年内完成街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编制工作，即时向社会公布。”对牌匾标识的设置实行“规范”管理。

为进一步激发商业活力，避免“一刀切”的管理行为、避免“千店一面”，条例规定区城市管理部门组织编制区域固定式牌匾标识设置指引，商业街区的设置指引，应当符合街区功能定位，突出文化特征与地方特色，体现商业街区活力，为经营者自主设计牌匾

标识提供创意空间，避免样式、色彩、字体等同质化。同时，为进一步弘扬优秀传统文化，规定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固有的固定式牌匾标识，应当原貌保留等。为了更好地为管理对象提供信息化服务，条例规定利用管理综合服务信息系统“对设施规划、设施设置、巡查维护、安全管理、违规治理等情况实行动态管理，向社会提供技术咨询和服务。”

“废旧立新”，推动首都无障碍环境法治化

无障碍环境建设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北京是全国首批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出台了全国首个《北京市无障碍设施建设和管理条例》。为了制定好《北京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草案）》，城建环保办有针对性地组织召开座谈会，听取部分市人大代表、市政府相关部门、典型地区街道办事处、

行业协会、社会组织团体、专家学者、相关企业和残疾人代表的意见建议。

此次立法采取“废旧立新”，明确了新时代首都无障碍环境建设方向与重点，充分体现首都意识和首善标准。

在立法中注重发挥立法引领和价值传导作用，将调整范围由原来的“无障碍设施”扩展为“无障碍环境”。目前形成的条例草案区分了依标准应建未建与按新标准提升改造两种不同情形，细化明晰了政府与社会主体的责任边界和改造资金分担机制。同时，考虑到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工程在我市实行多年，已出台多项配套文件，实践经验较为丰富，条例草案增加了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的规定。

为增加条例的可操作性，形成闭环管理，条例草案增加了建设单位的主体责任和监理单位的法律责任。城建环保办对拒绝导盲犬进入公共场所（设施）设置法律责任进行了深入调研论证，在此基础上，条例草案增加了拒绝导盲犬进入公共场所的法律责任。条例草案还细化了无障碍停车服务保障措施。对于残疾人在使用无障碍停车位时，出现使用不便等实际困难，补充完善了“停车场管理人员应当进行引导，并提供必要的便利服务”的规定。

持续监督推动环保法落地落实，增强人民群众“蓝天获得感”

2021年4月15日，市十五届人



摄影/柳依



摄影/柳依

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了市政府2020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为了做好常委会审议准备工作，城建环保办结合全市中心工作和社会热点问题，组织委员代表查看了工地零米防尘天幕应用情况，调研了噪声污染治理情况，了解了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运行情况，要求将碳达峰、碳中和有关内容纳入报告。北京市PM_{2.5}年均浓度2020年首次进入“3时代”（38微克/立方米），人民群众“蓝天获得感”显著增强。

同时，我们利用北京市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的机会，指导16个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各区政府2020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市区两级人大全面落实环境报告制度，切实推动环保法落地落实。

狠抓两个“关键小事”，不见成效不收兵

城建环保办认真贯彻市委主要领导“持续监督”要求，在去年执法检查基础上再次组织对《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常委会主要领导带队赴大兴区开展“两条例”实施一周年主题大调研，为执法检查拉开了序幕。

检查突出问题导向，充分利用“万名代表查三边、垃圾分类带头干”检查成果，组建分类习惯养成、垃圾源头减量、可回收物利用、业委会物管会运行实效、专维资金管理使用5个专项检查组和中央单位、军队大院2个区域检查组，形成了“5+2”的专项检查模式。由城建环保委员会委员分别带队，灵活组成三至五人小组直插基

层开展专题调研，检查的针对性、专业性、灵活性更加突显，代表参与的广泛性得到提升。宣传上紧跟检查工作，形成专项检查系列信息，及时介绍进展情况，让委员代表充分了解检查进程，做到了不仅看结果，也要看过程。

组织市人大代表利用执法检查小程序，开展“检查一个点位、发现一个问题、上传一张照片”的“三个一”活动，共收到代表反馈的垃圾投放不精准、桶站设置不规范、低值可回收物未有效收集、停车秩序混乱、环境脏乱、楼道堆物等50多个点位、160多个具体问题。每个问题都“有点有图有真相”，及时交办整改，推动了执法检查从“等报告促整改”进一步转向“问题即时发现”“清单同时形成”“部门及时整改”。✍

聚焦教科文卫重点工作 交出让人民满意的答卷

文 / 王亚楠

今年上半年，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办公室（以下简称“教科文卫办”）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跟上趟、扛起事、拿准度”的工作要求，在教育、科技、文化、卫生领域的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中紧扣“七有”目标和“五性”需求，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交出了让人民满意的答卷。

修改《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保障院前医疗急救改革有序推进

为加强本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和首都城市安全运行的需求，教科文卫办积极协助常委会运用立法、监督、办理代表议案等“组合拳”方式持之以恒推动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改革。

经过常委会的持续监督和政府的大力推进，全市院前医疗急救统一呼叫号码和统一指挥调度有了突破性进展，院内急诊预检分诊逐步

推进，院前医疗急救与非急救医疗转运分类服务等工作相继启动。

为固化改革发展成果，常委会将修改《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列入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立法修法计划。今年上半年，教科文卫办结合监督工作，多次到北京急救中心、市红十字会紧急救援中心、北大人民医院等医疗机构及各区急救

分中心和急救站开展立法调研；成立立法工作组具体研究条例的修改内容；召开立法专题座谈会，听取了市人大代表和法律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书面征求了市人社保、医保、红十字会等有关部门以及16个区人大的意见，并在市人大常委会网站上公开征求了社会公众的意见。

此次修法是发现问题、直面问



摄影/王文静

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也是汇聚民意、集中民智、凝聚民心的过程。

《关于修改〈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的决定》在2021年市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表决通过，将条例颁布实施以来一系列工作的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规范，明确了全市急救号码统一为120，实行急救和非急救转运分类管理，院前与院内有效衔接，公共场所配备AED等急救设备、加强社会急救能力建设等。这项修法工作受到社会各界好评，群众对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的满意度持续上升。

制定《北京市献血条例》，保障献血者和用血者身体健康

为保证医疗临床用血需要和安全，保障献血者和用血者的身体健康，市人大常委会将制定《北京市献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列入2021年度立法工作计划。

教科文卫办在去年立项论证工作的基础上，提前介入立法过程，加快了条例草案起草工作进度，通过系统梳理献血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文件，以及国内外有效做法，为立法奠定工作基础。

为了让献血工作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期待，教科文卫办通过起草班子集中调研、相关部门联合调研、与市司法局等政府部门各自平行调研和市区人大联动调研，实地走访市、区部分采供血机构和医院，了解献血点规划设置、采供血服务规范、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管理



摄影/王文静

和报销流程、基层和社会单位献血责任等有关情况，召开代表、专家和相关部门座谈会，听取市委市政府相关部门、中直机关、驻京部队、区卫生健康委、街道乡镇、高校、医疗机构代表等各方意见。在调研基础上，教科文卫办联合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办、市司法局、市卫健委等部门联合组成起草专班，详细了解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以及

相关部门的意见，提出条例草案修改完善的意见建议。

条例草案明确了本市实行无偿献血制度，确立了献血工作管理制度，健全了献血宣传、动员和组织机制，规范了采供血和临床用血行为。草案已于7月份通过了常委会一审，计划9月进行二审。相信条例的制定和实施，必将有效提升首都血液保障能力，更好地维护人

民群众身体健康和保障城市安全运行。

聚焦关键问题深入检查调研，满足人民群众对职业教育发展的新期待

为推动本市职业教育良性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职业教育发展的新期待，常委会将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本市职业教育发展情况的报告列入2021年监督工作计划。监督工作围绕着国家“职教20条”和北京市“京10条”实施情况，针对本市职业教育发展整体情况和政策支持情况，职业教育办学质量、教师队伍和生源情况，职业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匹配情况，职业技能培训的开展情况，京津冀职业教育

协同发展和对外合作交流情况等开展调研和监督检查。

在常委会分管领导的带领下，教科文卫办精心组织密集调研，找准制约本市职业教育发展症结。在与市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基础上，先后共组织调研座谈活动8场，分别听取相关部门、区政府、职业学校、教师、学生、用人单位、家长以及专家学者等有关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实地察看了中高职院校、技工学校、用人单位等8家单位的办学和用人情况，听取了43家单位的相关汇报和意见建议，基本做到了公办、民办中高职院校、技校、培训机构、用人单位全覆盖。调研全程邀请部分常委会委员、教育代表小组代表及关注职业教育的代表共

同参与。举办“教育改革与发展”专题培训班，邀请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专家就“学习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加快构建现代职业体系”作专题报告。

同时，教科文卫办按照“问题清单+督促整改”机制，积极推动重点问题破解。根据调研和座谈发现的问题和收集的意见建议，归纳整理和分析研究，形成了问题清单和案例，并召开相关部门座谈会，反馈调研情况和工作意见。对外省职业教育相关改革探索和国外先进经验进行收集整理和类比分析。在调研基础上，形成了关于本市职业教育发展情况报告的意见和建议，并于7月份经常委会审议通过。

经过积极推动，本市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取得了一定成效，职业院校办学条件逐步改善，办学质量不断提高，发展特色愈发凸显，对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也不断增强，更好满足了人民群众对优质职业教育发展的需求。

群众利益无小事，一枝一叶总关情。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均是人民群众关心关注、与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教科文卫领域的工作与民生息息相关，社会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比较集中，改革的任务艰巨繁重。教科文卫办在上半年的工作中恪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站稳人民立场，践行人民至上理念，为推动首都善治、增进人民福祉贡献出了人大教科文卫力量。✍



北京国际职业教育学校文物保护技术专业学生上课。摄影/秦博楠

夯实法治基础 增强监督刚性 助力首都乡村振兴

文 / 罗锐 卢忠华



今年上半年，市人大常委会农村办公室（以下简称“农村办”）按照党组工作部署，践行“主动、担当、精准、有效”的工作理念，依法全面履行立法职责，紧扣种子、乡村振兴等立法项目，发挥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努力提高涉农

立法工作质量和效率，不断夯实“三农”发展的法治基础；为推动实施首都乡村振兴战略，围绕生态涵养区条例实施、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等情况开展监督，持续增强监督刚性。

立法聚焦农业发展的“芯片”

种子是农业生产的源头。党中央高度重视现代种业发展，把种业作为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本市积极响应，在今天的农村工作会议上，市委书记蔡奇提出，种子是农业的“芯片”，种业属于一产中的“高精尖”产业，要立足北京优势，打造“种业之都”，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应有贡献。为了夯实种业发展的法治基础，农村办根据主任会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北京市种子条例》的立项论证报告要求，结合“三农”实际，积极作为。

深入北京农林科学院、大北农公司大东流苗圃等企事业单位和农业综合执法机构、种子管理站调研，听取农村代表小组成员和农业农村部、国家林草局、国家林科院等专家意见。收集各类意见建议200多条，研究吸纳100多条，形成综合农作物和林木种业发展综合调研报告和专题调研报告14篇，夯实了立法基础。

提前介入立法，组织市农业农村局、市园林绿化局起草，反复研究并提出立法建议，确保立法进度，提高起草质量。

立足调研成果，结合首都现

代种业发展特点，对条例草案提出多项修改建议，比如，突出首都特色、增设育种创新一章，明确种业的高精尖产业发展定位，促进央地联动、科企合作，充分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加大种业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健全重点种植资源名录管理制度，促进社会参与，加强鉴定评价，完善种质资源保护制度；强化稳定的资金支持和种业发展用地等扶持保障措施；紧扣首都乡村振兴需求，推动种业服务农民增收等。

开展乡村振兴促进条例立项论证

落实党中央和市委关于强化首都乡村振兴的法治保障的要求，组织开展乡村振兴促进条例立项论证。

会同市农业农村局，立足立项论证申请报告初稿梳理了31个问题，组织该局立法专班及13个涉农区进行了研究。问题涉及明晰首都乡村功能定位，理顺“三类”地区发展路径，分类指导“四类”村庄建设；鼓励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拓展首都农业功能，促进农林业绿色发展及林下经济发展，推动产业融合发展；加强农民培训，推动人才服务乡村；乡村文化资源保护利用；农村污水和垃圾处理；完善乡村治理体系，保障村级组织运行经费；推动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城乡一体化；深化宅基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管理制度改革等。

立法论证特别注重立法衔接。



摄影/王文静

研究了乡村振兴促进立法与相关法律法规关系的处理，特别是与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关系的处理，研究了互补、错位、衔接等思路。

“三突出”督促生态涵养区条例贯彻实施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生态涵养区条例颁布后，农村办会同专班成员单位制定宣贯方案，明确方法步骤。组织召开了新闻发布会，法制办、农村办和市发展改革委、财政、规划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对生态涵养区条例进行解读，央媒、市属媒体、《中国人大》《北京人大》做了报道，“学习强国”对相关报道做了转载。拟定宣讲提纲、逐条参阅资料，供各区、各部门参考。应邀到市规划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密云等单位开展法规宣讲。在常委会内网和外网设置专栏，方便代表和公众了解条例。

为了督促条例贯彻实施，市人大常委会第一时间开展生态涵养区条例执法检查，检查过程紧扣三个“突出”。

一是突出实际。今年是条例实施的第一年，突出检查重点是做好条例宣传，邀请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带队到生态涵养区各区开展执法检查，推动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基层单位负责人和社会公众学习条例重点条文，理解法规的精神要义，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

二是突出重点。条例颁布后需要政府出台相关配套政策文件来推动贯彻实施，我们梳理需要制定完善的政策文件50多项，在充分征求政府相关部门意见，结合调研中基层普遍关注的重点，最后确定20项制度作为今年重点研究制定的政策，明确了牵头单位和完成时间。

三是突出实效。结合市委生态文明建设委工作重点，特别是今年需要完成的90项年度任务，通过开展执法检查，督促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确保工作实效。

聚焦“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专题跟进督办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市委安排部署，每年结合乡村特点安排一个专题持续跟进督办。今年聚焦的专题是“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

农村办牵头制订了督办工作方案，与市规划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部门，就“点状供地”工作情况进行了深入沟通，督促开展相关政策制度研究。

邀请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有关部门负责人，围绕“支持数字农业，推动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对农村委员会委员、代表小组代表、各区人大常委会及机关青年干部80余人进行了培训。

加强与市农业农村局等主办单位沟通，对各阶段主要节点进行了对标对表，明确今年专项工作督办将围绕9项议案15条建议开展。同

时，走访了所有提议案领衔代表，听取对所提议案的情况介绍和对本市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与市农研中心建立了合作调研模式，成立专项调研工作组。结合双方调研计划，针对5个专题开展合作调研。目前，各个课题组已深入10个涉农区23个乡镇48个农业企业、合作社开展调研，听取基层意见和建议。

加强与农业农村部、上海市、浙江省、广东省、江苏省、北京农学院相关部门沟通联系，学习先进理念经验。与农研中心、农学院合作，围绕都市型现代农业的重点难点，聚焦都市型现代农业概念、评价指标体系、发展现状等，采用邀请专家座谈、到基层调研听取意见建议等方式，进一步厘清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的方向。委托海淀、顺义、平谷、大兴等区人大常委会同步开展监督工作，形成监督合力。针对都市型现代农业存在的问题，对设施农业、发展要素开展了专题调研并形成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农村办公室还积极推动节水、动物防疫等法规的立项论证。农村办将坚持统筹兼顾，进一步致力于夯实“三农”的法治基础，为促进首都农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法治保障；在监督工作中，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调研力求更深入，发现问题力求更精准，提出的建议力求更具有可操作性，进一步增强监督的刚性和实效。✍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 立好接诉即办“为民服务法”

文 / 张雪松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带队赴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调研听取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意见建议。摄影/洪红

“群众利益无小事。群众的一桩桩‘小事’，是构成国家、集体‘大事’的‘细胞’，小的‘细胞’健康，大的‘肌体’才会充满生机与活力。对老百姓来说，他们身边每一件琐碎的小事，都是实实在在的大事，有的甚至还是

急事、难事。”这是习近平同志在浙江任职时撰写的《心无百姓莫为“官”》的开篇。

北京市秉持“群众利益无小事”的理念，以12345市民服务热线及其网络平台为主渠道，建立了对群众诉求快速响应、高效办理、

及时反馈的为民服务机制——简称“接诉即办”，推动了基层治理重心下移、权力下放、力量下沉，形成了到一线解决问题的工作导向，解决了一大批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栗战书委员长2020年11月19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清在市民热线服务中心调研接诉即办工作情况。摄影/洪红

日在第二十六次全国地方立法工作座谈会上指出：“地方立法要善于通过‘小切口’解决实际问题，可以搞一些‘大块头’，也要搞一些‘小快灵’，增强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

在这样的背景下，推进接诉即办立法，既是固化改革创新实践成果的必然要求，也是保证重大改革于法有据的现实需要。为总结提升接诉即办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改革创新的实践经验，形成为民服务的法律制度，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按照市委的决策部署，将接诉即办立法列为今年的重大紧急立法项目，并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念贯穿于立法的整个过程之中。让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为立好接诉即办“为民服务法”护航！

在立法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就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密切人大代表与群众之间的联系

在本次北京市接诉即办立法过

程中，市人大代表陶庆华有一个最直观的感受——“这次立法，充分发挥了人大代表的作用，代表跟老百姓的距离更近了！”

条例草案一审过后，市人大常委会建设委员会协助市人大常委会，调动起 11377名四级人大代表通过代表之家和代表联络站平台，广泛征求了社区百姓的意见。

市人大代表伊然是一名社区干部，她几乎天天都在与12345打交道。为了更好为接诉即办立法工作征求意见，她在忙碌的社区工作之余，把条例草案中的重要内容逐条做成了PPT，并在所在的昌平区龙泽园街道龙泽苑社区联络站专门召集了一次征求意见座谈会。当天，伊然打开PPT，为大家宣传讲解条例草案的主要内容，并逐条听取大家的意见。作为召集人，伊然说，

“凡是我们的社区曾涉及到、或者容易涉及到12345的人，我几乎都给叫来了！来的人里有社区党委代表、居委会代表、党员代表、居民

代表、物业代表、商户代表，以及普通的社区群众。”

这次活动让社区群众的感受特别好，大家说，“以前我们对12345有自己的想法，可是没地方说去。通过参与这次立法征求意见活动，我们向伊然代表反映了真实想法，增加了对人大代表的信赖，同时也算是亲身感受到了什么是真正的开门立法、民主立法，为能参与其中感到骄傲。”

陶庆华代表说，“我是海淀区的市人大代表，以海淀区为例，人大代表们多次走基层，在各个社区征求老百姓对条例草案的修改意见，海淀区人大常委会还特地把征集上来的意见建议整理出厚厚的一本材料，专门发给了我们。”因为大家知道陶庆华是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副主任委员，所以特地嘱咐他，这本厚厚的材料都是基层代表和市民百姓的意见，有很强的民意基础，希望他在参加立法座谈和常委会会议审议时，以此为参照，充分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侯君舒陪同中央党校调研组在市民热线服务中心调研，听取接诉即办调度平台可视化数据汇报。摄影/李凯

地去反映。

今年8月，条例草案二审过后，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市领导以代表身份赴人大代表之家和人大代表联络站，继续听取对条例的意见建议。截至9月5日调研活动结束，共有29位市级领导同志深入基层一线听取意见。围绕接诉即办立法，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多次赴基层立法联系点、代表“家”“站”以代表身份征集意见，还围绕这次立法开展了“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市人大代表”工作，与所联系的市人大代表进行座谈，听取代表们对条例内容和接诉即办工作的意见建议，进一步扩大代表对立法工作参与的深度和广度。而这也是结合常委会立法工作，开展常态化联系代表工作的一部分。

在立法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就要创新参与形式、畅通人民群众参与立法的渠道

在立法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

主，就要与时俱进，在形式和方法上有所创新，在不同环节拓展民主渠道，丰富人民群众参与立法的民主形式。

在本次接诉即办立法中，创新立法工作方式，扩大了人民群众对立法工作全过程、各环节的参与，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在立法工作中的生动体现。

早在条例草案一审之前，立足接诉即办改革以人民为中心、为群众办实事的根本出发点，为了更充分地倾听市民意见，市人大社会委工作机构组织专班成员，随机邀请拨打过12345服务热线的市民40多人参加了立法座谈，对其中不能现场参会的市民通过电子邮件书面征求意见，了解市民诉求办理情况和实际感受，并拟定调研提纲，就诉求范围、诉求人法律责任、实名制、回访情况等与群众密切相关的问题听取市民意见建议。

“之所以要随机邀请拨打过12345服务热线的市民，就是为了

能听到更多不同的声音，他们中有的是在回访中表示满意的，也有在回访中表示不满意的，有夸奖的，也有批评的，只有这样，我们听到的意见建议才会更全面。”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综合办公室主任李放说。

年近70岁的市民何女士也被邀请参加了这次市民座谈会，她觉得非常感动，说，“过去没想过，我一个普通老百姓能把一些小问题反映到政府那里去。更没想到会被抽中参加市民立法座谈会，为这部与我们北京老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为民服务法’提建议。我感觉这即是真正的开门立法！”

草案一审过后，近6.7万名基层工作人员和市民群众通过代表“家”“站”平台提出意见建议。此外，也在市人大常委会门户网站和首都之窗网站，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在征求意见过程中更是特别注重加强立法宣传，委托代表通过家站平台同步宣讲立法思路和主要

制度设计，电视、报刊、网络媒体进行了报道。此次征求意见，共汇集意见建议7500余条。

草案二审过后，全市16区人大常委会和北京卫戍区政治工作部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统一部署，依托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工作平台，组织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接诉即办承办单位有关同志和部分群众参加座谈调研。共有129名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深入到16个代表之家、3个代表联络站，通过实地调研、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听取84名接诉即办承办单位相关同志及部分市民群众的397条意见建议。

立法协商等更微观的制度与相关实践，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所依托的制度载体。这次的接诉即办立法，经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报请市委将条例在市政协开展了立法协商。立法协商启动后，一些政协委员还到12345市民服务热线，以值守的方式体验“接诉即办”，了解普通12345接线人员的工作，置身其中了解有关机制的运行情况，为更好提出立法建议提供了一手素材。可以说，立法协商进一步拓宽了公民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

在立法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就要彰显人民立场，充分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

杨晨是丰台区城指中心的一

名工作人员，负责12345丰台分中心接诉即办全流程的监督和转办工作，她表示，从去年12月开始到目前为止，关于这部法规她一共看过四稿。在看《北京市接诉即办条例(草案公开征求意见稿)》《北京市接诉即办条例(草案一次审议稿)》《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二次审议稿)》这三稿之前，她在去年12月还看过市政务服务热线最开始制订的条例草案雏形，看了这个草案雏形，杨晨说，“当时各区反映的意见都比较统一，觉得这好像是给自己内部工作人员的一部工作守则，不太像一部对全体社会成员都有约束作用的地方法规。”

经过几轮征集意见、几轮修改，杨晨由衷地感觉，“从去年十二月到现在，法规草案逐步在完善，真是越来越好了。征求意见期间反馈上来的很多问题都有了回应。不仅作为派单方、承办方的相关部门提出了建议，作为‘需求方’的市民群众也都充分参与，提出了许多可借鉴的具体措施，在此基础上，一轮一轮过后，法规草案的质量和层次有了很大提升。”她对今年9月底条例草案三审通过给予期待。

国之兴衰系于制，民之安乐皆由治。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城市治理是重要方面。“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坚持党建引领、重心下移、科技赋能，不断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

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而在城市社会治理实践中，群众反映的问题构成了对城市社会治理的反馈，只有及时有效回应，才能形成良性互动。

“城以民为先”。“以民为先”即是城市治理的正道，居民事小，服务为大。在北京，经过几年探索，从“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机制改革，到以“12345热线”为抓手建立接诉即办机制，一条具有首都特色的超大城市基层治理新路径正在形成，让我们在基层治理方面看到了实实在在的效果；12345热线“以人民为中心、切实解决群众诉求”，让北京市民愈发感受到接诉即办的能，享受到接诉即办带来的好。

在立法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就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回应人民群众的新要求、新期待，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以立法形式将接诉即办固化，彰显了鲜明的人民立场，完成了制度与法律的衔接，意味着这不再只是一种号召，也不再只是一种行政命令，而是变成了职能部门和各级干部必须履行的法定义务和责任，更能体现“人民利益至上”的执政施政理念。北京市的接诉即办立法实践，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也期待这部法规在通过之后能够更好地护航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

深入挖掘接诉即办制度优势 推动制定首都特色原创法

文 / 洪红

7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第三十二次会议对《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二次审议稿）》进行了审议，会上共22位常委会组成人员发表了审议意见，意见主要集中在接诉即办的概念、派单流程、主动治理、考评点评，人员培训等方面。会后，法制办公室会同社会建设工作机构针对常委会审议意见进行了研究，对派单办理等有关问题进行了修改。为做好法制委员会统一审议的准备工作，近段时间以来，法制办公室围绕如何提升接诉即办的功能定位、拓宽诉求受理渠道、健全主动治理和考评制度、完善公众参与机制等问题对条例进行了进一步完善。

强化立法定位，紧密围绕“四法”要求开展工作

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是一部“为民服务法”“制度保障法”“深化改革法”“首都原创法”。

作为一部以人民为中心的“为民服务法”，条例要更加充分地体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围绕群众

“七有”“五性”需求，强化提升接诉即办公共服务水平，把为群众办实事的要求落到实处。作为一部固化改革成果的“制度保障法”，在总结近年改革创新成果的基础上，还要进一步完善从接诉即办到主动治理的相关制度设计，提升、凸显接诉即办制度的功能定位。作为一部破解难点痛点的“深化改革法”，立法既要坚持接诉即办改革的正确方向，确保改革于法有据，又要为今后深化改革和调整优化留有空间。作为一部具有北京特色的“首都原创法”，条例还需进一步突出亮点，特别是要总结吸收主动治理方面的创新做法和好的经验，着力打造为民服务新平台。

二审后的相关工作立足条例定位，紧密围绕“四法”要求展开，明确修改方向。

开门立法，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

接诉即办立法按照“立法过程要成为凝聚共识、推动工作的过程”的总要求，为宣传好接诉即办工作和立法理念，凝聚立法共识，

经市委同意，8月23日，常委会组织市领导以代表身份到人大代表之家和人大代表联络站，广泛听取对条例的意见建议，这是“万名代表下基层”活动的延续，凡是涉及市民群众利益、涉及千家万户生活的法规草案，都要深入市民群众。走进千家万户征求意见的原则，充分发挥代表来自群众、根植群众的制度优势，广泛汇集民意、凝集民智，力求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截至9月5日调研活动结束后共有29位市级领导同志深入基层一线，广泛听取意见。全市16区人大常委会和北京卫戍区政治工作部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统一部署，依托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工作平台，精心组织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接诉即办承办单位有关同志和部分群众参加座谈调研，广泛听取征求各方面意见。共有129名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深入到16个代表之家、3个代表联络站，通过实地调研、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听取84名接诉即办承办单位相关同志及部分市民群众的397条意见建议。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带队赴政务服务管理局调研听取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意见建议。摄影/洪红

同时，法制办公室将草案二次审议稿在市人大常委会网站公布，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共征得172条意见；征求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委员意见、市人大常委会法治建设顾问意见；征求天津市、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意见；经常委会党组报请市委批转就此项立法在市政协开展了立法协商，市政协委员对草案总体上给予肯定，并从立法意义、原则、重点问题及具体条文等方面，共反馈67立法建议。相关意见主要集中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是对考核评价制度的建议。多数意见提出，因实际中考评机制每年做调整，规定过细对考评会造成掣肘，条例中规定宜粗不宜细。第二，是对信息公开制度的建议。各界意见普遍认为，诉求办理信息公开应当有所限定。市民可以查询了解诉求经研究后的办理情况。但整个办理信息是否全部予以公开、如何进行公开，需要考虑现

阶段诉求办理的方式和接诉即办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第三，是对社区主动治理的建议。一是在社区工作中发现人才。二是运用社区议事厅等加强协调沟通解决矛盾。依靠社区人力、协调社区资源、解决社区问题，满足社区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求。三是引入社会企业或第三方专业机构，梳理、规划、论证、破解社区难题。

追根溯源，深入开展调研，把握制度来龙去脉

接诉即办作为党建引领“街乡吹哨、部门报到”的延伸，在提升本市基层治理现代化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是坚持以人为本、党建引领、法治保障的整体性治理的改革探索。我们在开展调研、完善法条的过程中，主要思考了下面几个问题。

一是接诉即办的初衷是什么。为了解接诉即办针对的现实问题及

改革预期，了解接诉即办改革实施两年多来取得的成效，法制办公室赴市委组织部调研。接诉即办开展强化了党对基层治理的政治引领，政府管理更加高效，党员干部直奔一线，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推进接诉即办工作要继续坚持党对基层治理的领导。着眼管根本管长远，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治理体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做到老百姓关心什么、期待什么、工作中就抓什么，推动改革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

二是接诉即办的优势是什么。为更好地在条例中体现现阶段接诉即办凸显出的制度优势，法制办公室召开座谈会，听取朝外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代表、社区工作者、群众关于开展接诉即办的情况及在工作中探索的经验发现的问题。邀请朝阳区三间房地区市民诉求处置中心工作人员李秀芬、朝阳区平房地区天鹅湾社区党委书记、服务站站

长谢丽萍及部分群众了解关于接诉即办工作的开展情况，主动治理发挥社区作用中探索的经验。接诉即办不仅发挥政府的作用，还迫切需要新的治理方式和改革方法破解难题。需要坚持政府主导推进问题解决的同时，注重运用市场和社会力量进行综合治理。坚持“大家的事大家商量着办”，在涉及利益问题时都向后让一小步，问题的解决就向前迈一大步。

三是接诉即办考什么。接诉即办考评作为改革探索中的机制，哪些是规律性的问题、哪些是需要完善的，在立法时需要准确把握。经过与市委组织部、市政务服务局、市民热线服务中心的深入沟通，总结出考的是为民办事的态度，评的是为民办事的效率和质量。考评制度作为优化调整的要点应当体现在法规条文中，除了设计科学合理的考评标准，更要制定细化配套政策措施。

围绕重点问题，深入研讨，积极回应各方诉求

一是关于接诉即办制度的功能定位。立法要从坚持和深化党建引领“吹哨报到”改革的角度看待接诉即办工作，突出和强化接诉即办改革为民服务、为民解难的价值理念，并体现保障人民作为治理主体参与治理活动的制度功能。市民反映诉求的渠道是多元的，立法要准确定位12345服务热线的主渠道作用。接诉即办作为首都治理的一

张“金名片”，是将接诉即办制度化、规范化的重要举措，应当进一步明确接诉即办制度的内涵和功能。“接”是义不容辞的态度和职责；“诉”是市民群众的期盼与需求，要认真听取；“即”是闻风而动的理念和作风；“办”要条块结合，合力办，认真办。条例明确本市建立接诉即办制度，围绕“七有”“五性”，坚持党建引领“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接诉即办，及时回应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公众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政策制定提供信息渠道和有效途径。

二是关于主动治理机制。主动治理、未诉先办是接诉即办工作机制的延伸和转换升级，与深化改革的要求相契合。实践中，承办单位和社区在主动治理、未诉先办方面积累了许多有效的经验做法，立法应进一步充实主动治理的内容，把基层经验予以总结固化。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结合调研情况，突出街道、乡镇在接诉即办工作中发挥民主协商和网格管理的作用，规定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围绕辖区内诉求反映集中的问题，组织居（村）民、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运用民主协商机制，推动主动治理。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在接诉即办工作中应当充分发挥网格化管理作用，及时发现问题，主动解决问题。为发挥居委会、村委会的自治作用，规

定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基层自治职能，创新工作方法，发挥社区议事会议、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等的作用，及时了解、反映居（村）民需求，组织居（村）民参与社区治理。

三是关于考核评价制度。接诉即办考核评价制度是立法的重点和难点，怎样健全完善考评制度，保护和调动基层干部的积极性，同时，为今后有关部门细化、完善改革措施留出必要空间。规定本市建立健全接诉即办考评制度，制定考评办法。考评制度应当遵循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督促与激励相结合的原则，以响应率、解决率、满意率为核心内容，以解决诉求为导向，覆盖诉求接收、派单、办理、主动治理等接诉即办工作全流程，实行分级分类考评。可以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参与考评。制定考评办法、标准和具体事项范围应当听取有关部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等单位和公众意见，根据工作实际动态调整优化，考评结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本市加强对考评结果的综合运用，对开展主动治理、积极解决疑难复杂问题成效显著的给予考评激励。同时，为了完善区政府对街道、乡镇执行党建引领“吹哨报到”的考核机制，督促“报到”部门积极履责，区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党建引领“街乡吹哨、部门报到”考核机制，对“吹哨”街道（乡镇）和“报到”部门进行双考核。✍

落实禁毒条例 打赢禁毒人民战争

文 / 石磊

《北京市禁毒条例》将于10月1日起施行。条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首善标准、厉行禁毒方针、完善顶层设计，全面消除超大城市禁毒工作盲区。根据条例对公安机关禁毒职责新规定，全市公安机关迅速开展行动，做好立法执法衔接工作，织密禁毒工作的“天罗地网”，为首都高质量发展和群众美好生活提供安全稳定环境。

警力部署到位 职责落实到位

条例从推进毒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高度，对公安机关禁毒工作提出明确细致要求，将公安机关职责从过去的侦办案件延伸到对相关行业的日常监管，是禁毒工作理念和方式的一次变革。全市公安机关逐条研究落实，将警力充实到新阵地新战场，将相关领域社会力量充分动员起来，筑牢全民禁毒的钢铁长城。

全面落实重点行业监管责任。条例明确了快递物流、公交运输、驾驶学校、住宿餐饮等重点行业，接触使用易制毒化学品、易制毒设

备、易成瘾物质的相关单位，以及网络运营者、互联网群组的建立者、管理者的禁毒责任，并赋予公安机关相关监管责任。市公安机关与相关领域主管部门积极开展禁毒资源共享、制度共建、问题共治，建立健全协同监管和快速出警机制，完善了行刑衔接机制，提升了监管对象责任意识，充实了监管所需要的警力配置，更加有效地应对超大城市巨大的人流物流带来的监管难题。

全面提升戒毒管理服务水平。

针对社区康复执行难问题，条例规定公安机关可以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检测的戒毒康复人员实施强制吸毒检测。针对病残吸毒人员收戒收治难的问题，条例要求设立专门病残吸毒人员强制隔离戒毒场所，或在现有场所内设置专区，同时明确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鼓励强制隔离戒毒场所与医疗机构合作、医务人员多点执业或者医疗机构对口支援等多种形式加强场所内的医疗保障。围绕相关规定，市公安机关坚持严格执法与保障权益相结合，积极推进配套制度建设，逐步推进实施。

全面提升预防涉毒违法的能力。根据条例对加强青少年禁毒宣传教育的规定，与宣传、教育部门密切协作，定期地组织公安干警开展校园禁毒宣传活动。此外，条例禁止媒体行业邀请吸毒人员作为主创人员参与制作广播电视节目，禁止播出相关节目，禁止在商业广告中使用含有毒品、毒品原植物的文字、图案等元素。市公安机关将加强有关条款落实情况的跟踪监督，对涉嫌违法的将及时予以处理。

抓住重点普法 加快制度配套

依据市禁毒委员会“禁毒条例重点任务分工方案”要求，市公安机关制定了“学习宣传贯彻禁毒条例工作方案”，在今年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为条例的正式实施打好坚实基础。

一是牵头组织协调好条例宣传贯彻工作。在公安机关内部组织各警种、各分局开展条例集中学习宣传工作的同时，充分发挥设立在公安机关的禁毒委员会办公室职责作用，组织禁毒委成员单位、各区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好社会面的条例宣传工作。特别是会同有关部门推动

有关制度、机制建立，加强对条例实施的指导、督导，对贯彻落实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整改，确保条例实施的严肃性。

二是持续开展严厉打击各类涉毒违法犯罪活动。充分行使公安机关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的职责使命，持续开展缉毒执法工作，严厉打击各类涉毒违法犯罪活动。特别是针对国家新列管的合成大麻素类毒品物质，创新工作方法，提升打击针对性和实效性，为维护首都社会治安秩序，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作出新的贡献。

三是指导有关企业单位落实好条例相关措施。指导娱乐、餐饮、住宿、物流寄递、互联网、公共交通运输、广播电视等行业建立健全禁毒管理制度，强化社会禁毒责任和义务，完善毒品举报奖励措施，持续防范毒品问题在相关领域、行业滋生蔓延。

四是抓紧制定出台条例配套文件。围绕禁毒工作制度建设要求，加强与司法、卫健等有关部门的协调沟通，抓紧制定完成戒毒工作措施衔接办法、病残吸毒人员收治收戒办法等禁毒规范性文件，为条例有关内容的顺利实施提供制度保障。

工作成效突出 力度不断提升

今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以禁毒条例出台实施为契机，严打毒品犯罪、严管吸毒人员、严控涉毒物品、严密禁毒防控，更加有效地遏制毒品违法犯罪行为。



一是严打毒品犯罪，取得新成效，做到了毒情“零聚集”。全市共破获毒品犯罪案件400余起，抓获毒品犯罪嫌疑人500余名，查获吸毒人员1600余名，其中新发现吸毒人员206名，缴获各类毒品近10公斤。7月1日以来，围绕国家新列管合成大麻素这一新型毒品开展专项打击整治，破获案件35起，抓获涉毒违法犯罪嫌疑人116名，缴获合成大麻素2.3公斤。

二是严管吸毒人员，探索新手段，做到了肇事肇祸问题“零发生”。对近2万名列管吸毒人员落实帮扶管控措施。配合属地查找管控社区戒毒、社区康复脱失人员106名，对因吸食毒品注销驾驶证的人员进行逐一核查，行政拘留无证驾驶吸毒人员30余名，有效防范吸毒人员肇事肇祸案件发生。开展“病残吸毒人员大收戒”行动，对30余名长期患传染病或体内存有异物人员执行强制隔离戒毒措施。

三是严控涉毒物品，体现新力度，做到了易制毒化学品“零流失”、毒品原植物“零产量”。深入开展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大检查”工作，对全市2200余家易制毒

化学品企业（单位）开展了全覆盖检查，共核查进京四类易制毒化学品1500余吨。深入开展毒品原植物“大铲除”工作，采取卫星遥感、无人机航拍、直升机勘测，加实地踏查的模式，共破获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案件180余起，抓获涉案人员200余名，查获罂粟1.9万余株、破获室内大麻非法种案件10余起，铲除野生大麻2.2万株。

四是大力开展宣传，拓展新载体，做到了涉毒负面舆情“零炒作”。开展集中销毁毒品、禁毒专职社工队伍、禁毒案例等典型宣传，宣传受众达到上亿人次。会同教育、司法、共青团、妇联等部门，在群众身边开展禁毒宣教活动400余次，近300万人参与其中。以“6.26”国际禁毒日为契机，以“防范新型毒品对青少年危害”为主题开展宣传，大力提升了青少年的识毒、拒毒、防毒意识和能力。依托“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等载体，对全市1600余所学校的130万名学生开展线上宣传。

（作者系市公安局禁毒总队法制处处长）

推动首都无障碍环境建设 从“有”到“优”

文 / 市委研究室文化处

无障碍环境是一个国家和社会文明的标志，体现了城市温度和治理水平。对北京而言，推动无障碍环境实现从“有”到“优”转变，不仅有利于满足群众“七有”“五

性”需求、办好民生实事，也有利于服务保障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更好地彰显大国首都、“双奥之城”应有的现代化水平。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我们提出以下12条

具体建议。

一、健全制度，为无障碍环境建设提供法治保障

1.推进立法保障。2004年，市



摄影/王文静

人大常委会颁布了全国首个地方性法规《北京市无障碍设施建设和管理条例》，尽管条例规定了各类主体的相关责任，也出台了相关管理规定，但总体上以倡议和鼓励居多，重建设轻管理倾向明显，缺乏强制性和有效罚则，影响了无障碍环境建设和监管效能。

条例修订中应把握几个原则：

一是坚持限制性而非倡导性立场，细化无障碍建设和管理各环节的主管机关、执行部门、责任主体、监督措施和处罚规则，使之更具执行力和生命力。二是完善长效管护机制，按照谁建设、谁负责，谁管理、谁维护原则，明确无障碍设施所有权人和管理人责任，保障无障碍设施建设、验收、管理、维护责任落实。三是健全新（改、扩）建工程无障碍审查机制，实现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使用，从源头防止“增量”问题。

2.完善标准体系建设。本市已经基本形成了囊括住宅及社区、公共建筑、市政道路等各层面的无障碍规划设计标准体系。在此基础上要持续完善系统化设计，发布《公共建筑无障碍设计规程》和《无障碍设施通用图集》，进一步提升无障碍设计标准质量和精细化水平。加强标准监管执行，探索建立无障碍环境监测制度，纳入城市体检指标体系。通过日常评估、施工图审查和专项抽查等方式，及时发现为题，做好动态完善。

二、补齐短板，以点带面提高硬件设施水平

3.消除城市道路断点。目前本市道路无障碍设施不规范、不到位、不系统问题依然存在，部分设施陈旧，区域流线“断点”还有不少。应不定期排查盲道设置状况，该修复的修复、该建设的建设，确保盲道帮“盲”。已经基本实现全市覆盖的缘石坡道（位于人行道口或者人行横道两端、方便轮椅通过的一种坡道），必须确保平整防滑，关键位置按标准设置无障碍引导标识。加大日常监管力度，加强无障碍设施的改造、维修、保护和管理。持续开展无障碍设施闲置、占用专项整治，及时制止查处侵占、损毁盲道等无障碍设施的行为。

4.保证公共交通衔接顺畅。重点是解决交通出行无障碍设施“断线”问题。推进平面过街系统无障碍化，对部分人行天桥、地下通道进行无障碍改造。整改公交车、公交站台、停车场等重要点位，解决“轮椅乘车难”问题。对地铁1号线、2号线等老线车站，要做好无障碍升降平台和爬楼车更新；对新建交通枢纽，也要协调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确保“上得去、下得来”。围绕冬奥会、冬残奥会筹办，做好机场、连接赛区高速公路服务区等重要枢纽的无障碍环境提升，合理配置无障碍公交车、出租车，满足残障群体出行需求。

5.打造无障碍示范区域。按照

各区功能定位，打造一批无障碍精品工程、“无障碍精品示范街区”和“一刻钟无障碍便民服务圈”。西城区、石景山区等基础较好、具备条件的区，应力争实现全域无障碍化。今年要聚焦冬奥“五个区域”（奥林匹克中心、首体、五棵松、冬奥组委、延庆小海坨）、“四条联络线”（冬奥进京、场馆、场所、火炬传递）、“三个周边”（冰雪运动场所、文化旅游场所、配套服务场所），对周边1公里范围，相关联络线两侧200米范围组织实施全面排查和整改，形成精品示范区域。

三、以人为本，关注并解决残疾人切身问题

6.推进居住环境无障碍改造。

加强老旧小区无障碍改造，规范改造条件、程序和标准，推广替代性服务，让更多重度失能人群走出家门。加大街边门店门前坡道、扶手、标识等改造力度，实现重点地区主要街道街边门店无障碍改造全覆盖。把残疾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与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结合起来，探索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用于居住建筑无障碍改造的机制。统筹推进水、电、气、热、通讯、金融、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类网站和移动互联网应用（APP）的无障碍改造，提升信息无障碍普及率。

7.提高公共场所服务便利性。完善公共交通、体育场馆、公园景区、酒店商场、超市餐厅等领域无

障碍服务机制，通过网站、手机APP、电话预约等方式，实现无障碍服务常态化。所有无障碍服务设施都应当在百度地图、高德地图等导航系统上有专有标识，方便受众使用。研究建立盲人、聋人、老年人和重度肢体残疾人导医服务、乘坐出租车服务等制度。对受客观条件限制，确实无法达到无障碍建设要求的公共服务场所，则要研究采取“软性服务”等替代措施，确保有需求群体能够平等享有基本公共服务。

8.做好媒体和信息交流服务。

今年全国“两会”上“手语版”国歌以无声的力量震撼人心，体现了对特殊群体的关心关爱，也激发了更多人的爱国情怀。3月1日起，北京广播电视台《北京新闻》栏目增设了手语播报，由手语主播同步将节目内容传递给聋哑残障人士。其他类型节目如果具备条件也应积极增设手语播报，拓展手语在线翻译服务平台功能，为有需要的行业领域提供支持。在冬奥会等重要的国际赛事活动媒体转播服务方面，也要按照无障碍服务指南，统筹做好信息发布无障碍化工作。

四、创新方式，提升无障碍现代化治理水平

9.强化科技支撑。充分研究海淀区“城市大脑”现代化治理模式和网格化城市管理机制，将信息技术、无障碍需求和城市治理方式相结合，推进无障碍设施智能化管

护。支持导盲犬和智能导盲系统应用，研究推广智能过街提示装置、公交导乘系统、建筑物内导航系统等建设，提高智慧出行效率。搭建北京无障碍科技创新平台，加强科技攻关，开展相关辅助器具研发及应用，使更多人群享受到无障碍产品的便利。完善“北京市无障碍环境建设信息管理系统”，优化使用功能、加强数据应用，并做好与“无障碍随手拍”的衔接。

10.做好宣传动员。加强无障碍知识理念宣传教育，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营造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浓厚氛围。定期开展“无障碍推动日”活动，广泛发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老年人、残疾人等社会公众参与无障碍工作。打造无障碍主题体验场所和项目，从儿童抓起实施“无障碍爱”教育，增进全社会对障碍人士的关注和理解，让“首善有爱、环境无碍”成为社会共识。

五、落实责任，形成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合力

11.加强工作统筹。市残联主要是提需求、作监督、促协同；各区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无障碍环境建设专项行动；各部门应按照职责分工，牵头组织本行业、本领域、本系统的无障碍环境建设专项行动。无障碍环境建设要与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等工作一体考虑，统筹实施，避免大拆大



摄影/柳依

建；无障碍建设重点项目应纳入年度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同步推进。加强绩效管理，完善专项行动任务的评估指标体系和实施方案，建立“月抽查、季分析、年总评”机制。

12.完善长效机制。加强无障碍监督员队伍建设，扩大无障碍专家委员会专家规模，常态化开展无障碍知识培训和监督活动，有针对性地加强重点领域从业者培训。强化街道（乡镇）监督职责，形成城市协管员、无障碍监督员、街乡综合执法队员密切衔接配合的基层工作机制。推动公众监督常态化，完善与12345市民服务热线联动，畅通无障碍设施问题投诉举报渠道，并建立有效的投诉处理反馈机制。加大执法力度，把对损毁无障碍设施等违法行为的管控和执法纳入常态化管理。✍

问题清单 让执法检查更具刚性

文 / 石玉洁

今年，西城区人大常委会在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执法检查情况报告的同时，首次开列“西城区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存在问题清单”，明确提出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七个方面具体问题，提出解决措施并明确了整改时限，就进一步提高执法检查监督实效，增强人大监督刚性进行了积极探索。

本届以来，区人大常委会坚持每年结合重点工作开展执法检查，并围绕规范和改进执法检查工作进行了生动实践，有效发挥了执法检查的法律监督作用，推动相关法律法规有效落实和相关工作的深入开展，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区贡献了人大力量。

始终坚持党的领导

严格执行党组先行研究原则，坚持每年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项目的确定、工作方案、执法检查报告等内容，均由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先行进行研究，从而更好把准人大工作政治方向。坚持在向区委汇报

区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安排时，将执法检查议题一并汇报，重要执法检查还专题向区委汇报开展情况。为更好促进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在西城区的贯彻实施，经党组研究，常委会将今年执法检查的重点聚焦《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的贯彻落实情况，以期通过执法检查有效促进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的更好落实，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水平，为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营造更

加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

高规格组建执法检查组

本届以来，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工作由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委会工作机构具体组织实施。按照精干、效能的原则，坚持高规格组成执法检查组。按照常委会年度工作计划，4月，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通过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法检查方案，成立了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杜灵欣任组长、常委会



西城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检查消防器材配备情况

副主任田巨德任副组长的执法检查组，成员包括常委会组成人员、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委员及部分区人大代表。4月底召开了执法检查第一次会议，部署了执法检查工作，为执法检查的顺利开展做好做足前期准备。

严格制定实施执法检查方案

此前一年，常委会修订了检查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办法，进一步优化了执法检查的组织方式和工作流程。明确要求实施方案必须包括检查项目及重点内容、检查组组成和分组情况、检查时间和地点、检查步骤和方式、检查要求等内容，由主任会议研究通过后印发常委会组成人员，通报区人大代表，以书面形式通知“一府一委两院”及相关部门，并向社会公布。按照执法检

查方案，今年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重点检查安全生产法及安全生产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并进一步收集对完善安全生产条例的意见建议。4月下旬至6月上旬为集中检查阶段，执法检查组主要采取现场检查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随机抽取检查有关部门和街道办事处工作情况，集中听取区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工作汇报和召开座谈会等方式进行。

探索改进执法检查视察调研方式

根据疫情防控新常态要求，常委会对执法检查视察调研方式进行创新探索，形成了小规模、多批次的执法检查方式。今年，常委会仍采用了这一方式，取得了较好效果。从5月开始，执法检查组深入街道、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听取了

3个政府工作部门、1个街道办事处和3个相关单位的工作汇报，为常委会听取和审议执法检查报告奠定了坚实基础。

首次开列问题清单提升监督刚性

6月24日，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和安全生产条例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并首次开列“西城区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存在问题清单”，就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七个方面具体问题提出了整改时限和具体要求。结合会议审议情况，从加快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应对突发事件的体制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检查人员专业能力建设，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提高法治意识等五个方面提出了审议意见并交区政府研究处理。

跟踪督促促进整改落实

按照执法检查方案，6月下旬至9月，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将跟踪、督促清单中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9月召开的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将审查区政府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和安全生产条例执法检查情况审议意见的书面报告，力促相关问题得到妥善解决，进一步提升区域安全生产工作水平，着力营造更佳安全有序的社会环境。☑



西城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到物美大卖场（陶然亭店）开展检查

“调”出真情 “研”出实效

文 / 延庆区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调查研究是做好人大工作的基本功。延庆区人大常委会紧跟新形势、紧扣新任务，聚焦聚力全市全区中心大局和人民群众关心关切，以真抓实干、务求实效的优良作风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确保参在关键处、谋在正当时，为助力交出服务保障冬奥会和地区高质量绿色发展两张优异答卷作出人大贡献。

调研谋划坚持“三个层次”

常委会调查研究工作注重广泛参与，领导班子、机关办公室、人大代表积极参与，各有侧重，层次分明。一是发挥领导班子示范带动作用。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秉承“一线”意识，主动担当作为，着眼全市全区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关心关切，聚焦延庆“十四五”发展面临的新任务、新情况，率先围绕冰雪产业发展、人大法律监督、院前医疗急救、税源体系建设、“两山”理论实践创新5个方面选题立项、开展调研，为人大全局工作高质量起步奠定基础。

二是发挥机关办公室中坚主力作用。结合各办公室权责职能，充分调

动积极性和主动性，将常委会工作机构全部纳入调研工作总体格局，确保各部门有课题、有任务，在聚焦本职业务开展调研的同时，推动人大监督更具刚性、跟踪问效更有力度、工作作风更加务实，进一步提振机关干部干事担当的精神状态。

三是发挥人大代表广泛联系作用。充分发挥机关领导干部的表率作用，带动三级人大代表围绕赛事筹办举办、“四条例”落地实施、创城成果巩固等迫切需要集中攻坚的重难点工作，深入基层和群众开展调研、检查和普及宣传，确保调研查到根上、问到点上，更加有效地收集一手资料，掌握真实情况。

调研主题立足“三个结合”

常委会调查研究主题的确立注重与三个方面的紧密联系。一是紧密结合全区中心大局。发挥“排头兵”作用，坚持区委有部署、人大有行动，确保同频共振、对路合拍。紧扣基本无违法建设区创建、生活垃圾管理和物业管理两条例深入实施等事关高质量绿色发展的中

心任务，围绕中英文标识使用、气象服务保障等涉及冬奥会筹办的重点事项，聚焦扫黑除恶、公益诉讼等与法治建设年密切相关的重点工作，人大均及时跟进、深入调研、推动落实，确保攥指成拳、形成合力，人大议大事、促大事的特色优势更加彰显。

二是紧密结合常委会工作要点。各专门委员会、各办公室紧扣年度人大工作要点提出的69项任务，明确时间表，细化任务书，根据全区工作进度和总体安排适时启动调研工作，为常委会听取审议有关工作提供了更加全面立体的参考借鉴，对于推动和改进有关工作也起到了正当其时的促进作用，有效防止了调研与业务“两张皮”，实现协同落实、一体推进。

三是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围绕“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总体要求，常委会坚持服务基层一线工作导向，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和“每月一题”，聚焦养老服务、棚户区改造、农民增收等开展深入调研，推动相关部门摆问题、找病根、究源

头、梳堵点。创造性开展机关党支部与基层党支部结对共建，围绕四海镇石窑村产业发展、党组织建设开展对接帮扶，调研原汁原味、见人见事，扎根基层的“泥土气”更加浓厚。

调研方式依托“三个平台”

常委会调查研究的开展主要依托专委会、党建联系点、代表“家”“站”三个平台。一是打牢专门委员会坚实基础。注重发挥专门委员会专业性、经常性的优势特点，通过细化分解人大常委会工作任务，以“派单”形式将调研课题下发至各专门委员会，确保调查研究各具专攻、各有侧重。同时，不断挖掘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潜力，定期围绕大气污染治理、老旧小区改造、停车治理等特定领域、典型问题开展专题式、定制式调研，发起头脑风暴，从而为解决问题、改进工作建真言、出真招，在提升调研成效的同时，也极大地促进了专门委员会的专业化建设。

二是突出党建联系点有力支撑。常委会领导定期或不定期走访基层党建联系点，并组织分管办公室和干部共同参与，既能够为相关调研提供一个比较固定的分析样本，也能够常态化、动态地掌握一些实际情况。特别是基层联系点贯通镇、村两级，使得调研能够从一个侧面反映政策实施、法律执行、工作开展的整体面貌，如针对基层医

疗体系建设、垃圾分类等一些连续性工作开展调研时，这种作用尤为突出。

三是打造“家”“站”履职前沿阵地。代表“家”“站”是反映社情民意的直通车、联系代表群众的主阵地。今年以来，常委会围绕“两委”换届、违法建设治理、接诉即办等基层普遍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依托“家”“站”开展深入调研，更加全面地了解群众的利益关切和所思所盼，并将收集到的意见建议及时汇总并转交有关部门办理。回“家”进“站”也已成为各级人大代表日常履职的首选，通过激活末梢神经，打通最后一公里，反映民意的渠道更加畅通，调查研究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加强。

调研过程力求“三个突出”

常委会调查研究力求突出问题导向、节点发力和成果转化。一是突出问题导向。调研不光看前门，也要看后院，不仅要栽花，也要敢挑刺，关键是要实实在在地回应诉求，硬碰硬地解决问题。常委会坚持从问题出发，带着问题下乡，聚焦问题开展调研。如针对东部山区农村普遍存在的垃圾清运不及时、建筑垃圾消纳能力不足等问题，常委会自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伊始就持续跟踪、持续反映，督促职能部门不断健全完善全流程垃圾处理体系，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水平显著提升。

二是突出节点发力。坚持“精准滴灌”，从重点任务的关键环节、重要时点入手，确保调研把住真脉、抓住根本。如结合“两条例”实施近一年的实际，专门委员会适时组织对生活垃圾管理、物业管理工作开展调研检查，推动有关部门总结提升，确保法律落地更进一步、更深一层；又如针对年内启动的小营石河营棚户区改造工程，常委会专门开展调研，重点听取项目实施、风险防控、功能布局等情况，确保民生工程稳步快速推进。

三是突出成果转化。以实际效果作为唯一检验标准，杜绝雨过地皮湿的“花架子工程”，通过将调研成果融入审议意见、调研报告直接报送区委等途径推进成果转化，不断提升调研的含金量。如常委会落实市委、区委部署，围绕冰雪产业发展开展专题调研，通过与业内专家广泛座谈，系统梳理延庆发展冰雪产业的优势与挑战并形成调研报告，为延庆借势冬奥、抢抓机遇提供有力参考，报告得到了区委主要领导的高度肯定，并转交工作专班进一步研究落实。如，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安排，围绕接诉即办条例及时开展征求意见活动，收集到的建议既作为立法参考上报，也作为有关部门完善工作制度机制、更好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重要指引，调研成果精准、管用、有效，体现了人大机关善作善成、善始善终的优良作风。☑

把“工匠精神”融入代表履职

文 / 张杰

十三届全国人大北京团代表戴天方，是一名从事数控加工的一线工人，是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的技能大师，是集团公司所属239厂的首席技师。戴天方注重把执着专注、作风严谨、精益求精、敬业守信、推陈出新的大国工匠精神融入履职实践之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在平凡的岗位上履行人大代表的职责。

兴趣和坚持铸造了大国工匠

兴趣是最好的老师。戴天方从小就喜欢拆装玩具，对机械有着浓厚的兴趣。中学毕业后，他考取了隶属航天部的国营239厂技校，从此与机械制造结下了不解之缘。他刚参加工作时正值北京筹办亚运会，当时外事服务行业收入比较高，他的许多同学同事都转行了，但他觉得学会一门手艺会终身受用，一直默默地坚守着。刚进厂时他操作的是普通设备，主要依靠体力完成生产任务，后来厂里进了一台先进的数控加工设备，由于平时热度钻研技术，他被调整了岗位，他一点点摸索，不到一年时间就熟练掌握了新设备使用方法，这为他日



戴天方正在用高精度3D测量探头测量工件的加工精度

后成为大国工匠奠定了基础。

戴天方怀着对航天事业的挚爱，以执着的追求，把车间当成自己的家，像爱护自己的孩子一样爱护产品，经过他的手加工的工件无以计数，他也参与并见证了集团公司、厂无数先进型号产品的研制定型、批量生产。

作为航天工业生产一线的一名普通工人，戴天方深刻体会到中国制造的重要性。他认为中国制造需要技术、需要创新，更需要大国工匠，为此，他一直奔跑在成为大国工匠的路上。功夫不负有心

人，2015年他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在人民大会堂得到了习近平总书记的亲切接见，他还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国务院特殊津贴、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同时成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的领军人物。

融“工匠精神”于代表履职

2018年，戴天方光荣当选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他深刻认识到，当选人大代表不仅是一份荣誉，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在本职工作任务十分繁重的情况下，他把提高

自身的履职能力摆在重要位置。在他的笔记本上写着，当选全国人大代表是新的起点，要加强学习，做知政事悉民情的代表；要心系民生，做履职为民的代表；要务实担当，做服务发展的代表。同时，他把“工匠精神”融入代表履职之中，他觉得工匠精神的传承与代表履职有异曲同工之妙，工匠精神的传承不止于技艺与技能的传承，更是工作态度与工作理念的传承，而作为人大代表履职也不止于口号，而是实践中的付诸行动。

他把代表履职的过程看作是研发制造产品的过程，苦练内功，精益求精。他努力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自身履职的强大动力。他积极参加各种履职学习培训，在较短时间内掌握了履职的基本技能。他积极参加全国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专题调研、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执法检查等活动，利用一切时机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了解掌握第一手材料，提出高质量的意见建议。

在参加全国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执法检查工作中，戴天方多次到北京春晖博爱儿童救助公益基金会进行实地调研，查阅各种档案资料，听取相关情况介绍，与一线工作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在此基础上，围绕公众对慈善促进措施了解不够，需要

加大宣传力度；政府应该搭建更多的信息平台，加强慈善相关信息沟通；提供更多渠道传播慈善项目，发布正能量的信息，与公众形成良性互动等提出了具体的意见建议，得到了有关部门的认可。

为职业教育带来“金点子”

作为来自工厂一线的代表，戴天方时刻关注着企业创新发展、技术工人地位和待遇等问题。每年全国人代会前，他都要到同领域同行业的单位去调查研究，了解工人兄弟的所思所想，围绕需要国家层面解决的问题形成意见建议。

在去年的全国人代会上，他结合自己的工作领域，提出了关于促进技能人才培养与发展的建议，他认为，国家提出要从制造大国走向制造强国，还要“以精工细作提升中国制造品质”，品质的提升是需要靠技术工人来完成的，制造强国的实现也离不开技术工人，而且还需要大量的技术工人。当前，各行各业中技术工人十分缺乏，流失也很严重，主要是有人觉得当工人收入低、地位低、没发展、没面子。为此，他建议国家要重视培养技能人才，让更多的人愿意学技术当工人，激发企业人才创新活力，不断壮大技术工人队伍，使技能水平越来越好。

在今年全国人代会上，他提出了关于职业院校学生与企业深度交流学习的建议。他在调研中发现，职业院校学生基础理论知识与就业

单位现实所需技术知识有较大差异，学生在职业院校里学习基本的技能操作，与企业生产所需技能水平不对等，学生就业后还需相当一段时间适应企业文化、生产特性、融入质量意识、成本意识等。这些问题的存在，使学生就业时不能适应所在企业的职业状态，还需要企业再投入人力、资金进行入职再培训，不能实现即就业即产出的目的。为此他建议，企业要提前把所需专业技术基础知识融入职业院校基本理论教学中去，职业学校与企业沟通后，安排在校学生提前进入企业生产现场进行针对性技能专业培训与提升，适应企业技能需求，企业与职业院校利用网络及多媒体进行线上视频教学或直播教学，进行双向交流、双向沟通。就业初期是个人职业生涯关键期、基础期，职业院校与企业的深度融合使在校学生能够针对企业所需得到精准的专业理论学习、精准技能水平提升，最后精准就业，达到个人价值的体现和满足企业需求的双赢目标。这些建议都得到了国家有关部门的重视，促进了相关问题的解决。

戴天方说，他将继续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通过坚持不懈的学习和实践，密切联系人民群众，发挥纽带桥梁作用，做为民尽责的模范代表；自觉接受人民监督，做廉洁自律、勤勉尽责的表率，心怀敬畏行使好人大代表权利，发挥航天人精神，为实现中华民族第二个百年梦想贡献自己的力量！✍

欢迎订阅 2022 年度《北京人大》

《北京人大》是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刊物。办刊宗旨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宪法和法律为准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大力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反映我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以及“一府一委两院”在推进首都民主法治建设中的作为与成效，交流新时代做好人大工作的经验，展示各级人大代表履职风采，探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理论与实践，为推动本市人大工作和首都民主法治建设发挥积极作用。

《北京人大》立足本市人大工作实际，设有高层声音、专稿、特别关注、特别报道、工作动态、立法经纬、研究与探索、基层人大、履职新时代等栏目。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贯彻中央和市委对人大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部署，进一步提高刊物质量，使之更加贴近人大工作、贴近代表、贴近基层，提高思想性、理论性、指导性、服务性和可读性。

真诚希望和欢迎广大读者继续关心和支持《北京人大》，多提宝贵意见，群策群力，精心耕耘好我们共同的精神园地。

《北京人大》为月刊，大 16 开本，全彩印刷，国内统一刊号为 CN11—4553/D，每月 10 日出版，每期定价仍为 6.00 元不变（含邮资），全年 72.00 元。订阅者可将订阅款直接汇至本刊编辑部。

开户行：北京银行潞城支行 **户名：**北京人大编辑部 **账号：**01090329400120111013584

编辑部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 33 号（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办公楼内） **邮政编码：**101169

电话：010-55588167/8165

联系人：何纯谱 王文静

传真：010-55588168

电子邮箱：bjrdzazhi@bjrd.gov.cn

第一联 报销凭证（订购单位自存）

订购单位 (或个人)					
发 行	北京人大编辑部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 33 号（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办公楼内）		
开 户 行	北京银行潞城支行	户名	北京人大编辑部	账号	01090329400120111013584
邮政编码	101169	联系电话	010-55588167/8161/8165		
订阅份数		起止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汇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邮局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				
合计金额（大写）	万 千 百 十 元	合计金额（小写）	元		

注：此联订户自存，与邮局汇款或银行汇款收据一并作报销凭证；亦可加盖组织订阅单位公章作为报销凭证。传真：010—55588168 电子邮箱：hechunpu@bjrd.gov.cn

第二联 请清楚填写本联，并寄回北京人大编辑部

订购单位 (或个人)					
发 行	北京人大编辑部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 33 号（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办公楼内）		
开 户 行	北京银行潞城支行	户名	北京人大编辑部	账号	01090329400120111013584
邮政编码	101169	联系电话	010-55588167/8161/8165		
订阅份数		起止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汇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邮局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				
合计金额（大写）	万 千 百 十 元	合计金额（小写）	元		

北京人大杂志 （ ）份	收件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收件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收件人单位：_____ 发 件 人：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北京人大》编辑部 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 33 号 邮编：101169
-------------------------	---

注：杂志若需分开邮寄，请将各收件人姓名、电话、地址、邮编、数量等信息做成 Excel 电子表格发至电子邮箱：hechunpu@bjrd.gov.cn。



8月30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带队赴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调研听取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意见建议。摄影/洪红



9月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就噪声污染防治法修改工作来京调研，听取了本市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汇报。摄影/洪红

